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概 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负责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城市设计的编制和修订，专业规划的协调工作。负责城市更新、“三旧”改造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

（二）负责国土空间规划的具体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建设工程规划、建设用地规划、用地预审和临时用地的管理等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的调查监测评价、合理开发利用、市场监管、有偿使用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五）负责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六）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房地产开发、房地产市场、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屋使用安全、有关房屋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

（七）负责物业管理服务活动和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会同街道办事处指导监督住宅和商业地产业主委员会工作，办理业主和业主委员会相关投诉举报。

（八）负责民防和人民防空工作。

（九）负责自然资源和规划、国土空间、测绘、房屋管理

等领域的行业监管和行政执法，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十）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部门预算包括：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分单位）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48.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62066.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62954.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9.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1.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廿五、国防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3414.00	本年支出合计	63414.0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63414.00	支 出 总 计	63414.0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3

支出总表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63414.00	0.00	63414.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954.00	0.00	62954.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44.00	0.00	544.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44.00	0.00	544.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94.00	0.00	294.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94.00	0.00	29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00	0.00	5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00	0.00	5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880.00	0.00	4488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0000.00	0.00	4000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4844.00	0.00	4844.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36.00	0.00	36.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7186.00	0.00	17186.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7186.00	0.00	17186.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9.00	0.00	139.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9.00	0.00	139.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00	0.00	139.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1.00	0.00	321.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21.00	0.00	321.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321.00	0.00	321.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3,414.00	一、本年支出	63,414.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48.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2,066.00	（二）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八）卫生健康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62,954.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9.00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廿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1.00
		（廿二）其他支出	
		（廿三）债务还本支出	
		（廿四）债务付息支出	
		（廿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3,414.00	支 出 总 计	63,414.00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48.00	0.00	0.00	0.00	1,348.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88.00	0.00	0.00	0.00	888.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44.00	0.00	0.00	0.00	544.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44.00	0.00	0.00	0.00	544.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94.00	0.00	0.00	0.00	294.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94.00	0.00	0.00	0.00	294.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00	0.00	0.00	0.00	5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50.00	0.00	0.00	0.00	5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9.00	0.00	0.00	0.00	139.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39.00	0.00	0.00	0.00	139.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00	0.00	0.00	0.00	139.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1.00	0.00	0.00	0.00	321.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321.00	0.00	0.00	0.00	321.00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321.00	0.00	0.00	0.00	321.00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48.00				1348.00
01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348.00				1348.00
01700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本级	1348.00				1348.00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附表7-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附表7-2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分单位）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700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2,066.00	0.00	62,066.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066.00	0.00	62,066.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880.00	0.00	44,88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0,000.00	0.00	40,00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4,844.00	0.00	4,844.00
2120811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36.00	0.00	36.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7,186.00	0.00	17,186.00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7,186.00	0.00	17,186.00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10

项目支出表

部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63,414.00	1,348.00	62,0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 和规划局		63,414.00	1,348.00	62,0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17001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63,414.00	1,348.00	62,0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63,414.00	1,348.00	62,0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2017T0000000110	规划设计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3,548.00	0.00	3,54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00	房屋安全技术服务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321.00	32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01	红色物业相关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141.00	14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02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 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403.00	40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03	人防管理工作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04	信息化建设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139.00	1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05	法治工作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161.00	16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06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58.00	5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07	审计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75.00	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09	批后监管技术服务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900.00	0.00	9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10	基础测绘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429.00	0.00	4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11	城市信息模型建设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12	耕地保护工作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6,851.00	0.00	6,8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13	土地价值评估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14	土地利用管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496.00	0.00	49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15	自然资源执法相关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90.00	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16	地质灾害防治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1,535.00	0.00	1,5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17	自然资源和不动产权登记 购买服务项目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1,636.00	0.00	1,6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18	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97.00	0.00	9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19	档案管理相关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930.00	0.00	9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20	房地产市场整顿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947.00	0.00	94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21	房管专员经费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285.00	0.00	2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22	公共租赁住房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36.00	0.00	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3017T0000000123	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4017T0000000100	房地产市场及保障住房监督 管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346.00	0.00	34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4017T0000000101	高新区房交会项目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3,830.00	0.00	3,8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824017T0000000102	购买耕地占补指标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 资源和规划局本级	40,000.00	0.00	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 年11 月13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填报人	麻莉佳		联系电话	67880307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情况	
					前年	上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63414	100%	70941	959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往来资金				15662
		合计	63414	100%	70941	25255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3414	100%	70941	25255
		合计	63414	100%	70941	25255
部门职能概述	（一）负责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城市设计的编制和修订，专业规划的协调工作。负责城市更新、“三旧”改造规划和年度实施计划的编制和实施工作。 （二）负责国土空间规划的具体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建设工程规划、建设用地规划、用地预审和临时用地的管理等工作。 （三）负责自然资源的调查监测评价、合理开发利用、市场监管、有偿使用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五）负责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工作。 （六）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管理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房地产开发、房地产市场、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屋使用安全、有关房屋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 （七）负责物业管理服务活动和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会同街道办事处指导监督住宅和商业地产业主委员会工作，办理业主和业主委员会相关投诉举报。 （八）负责民防和人民防空工作。 （九）负责自然资源和规划、国土空间、测绘、房屋管理等领域的行业监管和行政执法，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十）承担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年度工作任务	2024年，我局将进一步提升工作水平，创新服务理念，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推进东湖高新区控规评估及用地布局优化工作；开展武汉新城相关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完善落实东湖高新区城市更新三年行动计划；提前谋划2024年供地计划，盘整现有土地资源；发挥城市设计作用，构筑美好城市环境；持续探索优化审批改革，提升市场主体体验感；加强用途管制工作，持续推进成片开发方案报批；继续做好耕地保护，建立全局一体化监管体系；加快信息化建设进程，助力城市精细化管理；进一步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营造健康市场环境；租购并举，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持续加强物业服务日常监管，推进物业管理街道赋权试点。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规划管理专项	特定目标类项目	4448	4448	规划管理工作	
	测绘专项	特定目标类项目	429	429	测绘工作	
	房屋管理专项	特定目标类项目	6309	6309	房管工作	
	土地管理专项	特定目标类项目	49032	49032	土地管理工作	
	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管理专项	特定目标类项目	1733	1733	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管理工作	
	人防管理专项	特定目标类项目	50	50	人防管理工作	
	综合管理专项	特定目标类项目	1413	1413	综合管理工作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年）			年度目标			
	在管委会的统一部署下，努力打造“国际化、现代化、生态化”的规划管理系统，充分发挥“规划引领、土地保障、和谐房产”的基础作用，做好高新区国土规划和房产管理工作。			2024年，我局将进一步提升工作水平，创新服务理念，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推进东湖高新区控规评估及用地布局优化工作；开展武汉新城相关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完善落实东湖高新区城市更新三年行动计划；提前谋划2024年供地计划，盘整现有土地资源；发挥城市设计作用，构筑美好城市环境；持续探索优化审批改革，提升市场主体体验感；加强用途管制工作，持续推进成片开发方案报批；继续做好耕地保护，建立全局一体化监管体系；加快信息化建设进程，助力城市精细化管理；进一步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营造健康市场环境；租购并举，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持续加强物业服务日常监管，推进物业管理街道赋权试点。			
长期目标1: 在管委会的统一部署下，努力打造“国际化、现代化、生态化”的规划管理系统，充分发挥“规划引领、土地保障、和谐房产”的基础作用，做好高新区国土规划和房产管理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日常管理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工作量）×100%	
		质量指标	日常管理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日常管理工作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80%以上		规划工作正常开展，为高新区事业发展奠定基础，提升职工对单位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1: 规划管理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规划管理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工作量）×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80%以上	80%以上	80%以上	规划工作正常开展，为高新区事业发展奠定基础，提升职工对单位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2:	土地管理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土地管理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工作量）×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80%以上	80%以上	80%以上	规划工作正常开展，为高新区事业发展奠定基础，提升职工对单位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年度目标3:	房产管理及人防管理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产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房产管理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工作量）×10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场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市场管理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工作量）×100%
			物业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物业管理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工作量）×100%
			人防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人防管理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量/计划工作量）×100%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完成及时率=（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80%以上	80%以上	80%以上	房产管理工作正常开展，为高新区事业发展奠定基础，提升职工对单位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根据问卷结果，统计服务对象满意度。

表 12-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9.5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房屋安全技术服务	项目编码	224010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王健行	联系电话	65563054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政策依据：《武汉市房屋安全管理条例》、《东湖高新区房屋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武新管规【2022】25 号）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房产主管部门负责房屋安全管理工作；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面提升防灾减灾能力。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在册 B、C、D 级危房安全巡查； 2、优保建筑安全巡查 3、房屋安全类投诉处理 4、老旧房屋、还建房房屋安全排查 5、房屋安全培训、宣传 6、汛期、恶劣天气情况等突发事件应急处理 7、房屋安全鉴定报告技术审核		
项目总预算	321	项目当年预算	32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 0；2023 年预算 280 万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2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21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房屋安全巡查管理项目	开展东湖高新区房屋安全巡查、投诉处理、鉴定报告审核、宣传培训、应急鉴定等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	关于印发《武汉市房屋安全鉴定技术服务收费参考标准》的通知（武房协【2020】1号）	
房屋安全鉴定报告技术审核	对房屋安全鉴定报告进行技术审核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	关于印发《武汉市房屋安全鉴定技术服务收费参考标准》的通知（武房协【2020】1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房屋安全技术服务		1		32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提高区内灾害防治水平，增强防灾减灾能力		通过房屋安全技术服务项目完成市、区房管局工作任务，提高区内房屋安全灾害防灾减灾能力，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提高区内灾害防治水平，增强防灾减灾能力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相关灾害防治计划项目	计划项目全部完成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房屋安全鉴定报告通过市局系统备案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计划时间内完成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避免因灾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	不出现人员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	历史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每月按时完成区内危房巡查	不出现因未按时巡查被市局通报	历史数据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各街道办对年度房屋 安全灾害防治工作满 意度	90%	历史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提高区内灾 害防治水平， 增强防灾减 灾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 实现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 算金额	≤ 预算金 额	≤ 预算 金额	≤ 预算金额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计划 项目全部 完成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鉴定报告 通过市局 系统备案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实 施周期全 部完成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避免因灾 伤亡及重 大财产损 失	完成	完成	无因灾伤亡 人员，年度 灾害造成的 财产损失≤ 500 万元	历史数据
		生态效益 指标	每月按时 完成危房 安全 巡 查	完成	完成	完成	历史数据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各街道办 对年度房 屋安全灾 害防治工 作满意度	90%	90%	90%	历史数据

表 12-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3.11.13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红色物业相关经费		项目编码	21201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王健行		联系电话	67880067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关于给高新区“红色物业”选聘大学生提供住房补贴签报》、《关于启动东湖高新区 2018 年“红色物业”选聘大学生招聘工作的签报》、《关于组建区属“红色物业”公司的签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房产管理局进驻德胜小区工作联系函》、《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房产管理局进驻南波湾小区工作联系函》的规定要求设立。				
项目主要内容	补贴鼎新物业运营费用，“红色物业”选聘大学生住房补贴				
项目总预算	141		项目当年预算	14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 479.9 万元，2023 年 337.44 万元，2024 年 140.5 万元，鼎新物业运营费用根据所接项目、“红色物业”大学生住房补贴根据人员变化而变化。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1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1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41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红色物业相关经费	鼎新物业运营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128 万	按照武政办（2018）27 文件《全市老旧小区“红色物业”》拓面提质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及《东湖高新区贯	

	13 名 “红色物业”大学生住房补贴万元	其他对个人补助	12.5 万	彻落实“红色物业”计划实施方案》等，需申请红色物业鼎新物业补贴资金 128 万元。13 名大学生住房补贴每人每月补贴 800 元，共计 12.5 万元。合计 140.5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红色物业相关经费		内部管理水平、工资效率、沟通效果、工作响应与配合达到满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红色物业相关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鼎新物业享受补贴额度	按照审计报告最终金额拨付	按照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红色物业大学生住房补贴标准	800 元/月/人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鼎新物业享受补贴小区个数	1	按照实际工作要求确定		
			招聘并在岗的红色物业大学生人数	13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时效指标	按照审计报告及付款申请及时拨付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火灾责任事故发生率、较大治安案件发生率、刑事案件发生率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业主（居民）服务满意度调查率	95%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照有关文件	100%	100%	≧9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鼎新物业享受补贴	2	2	1	

			老旧小区个数				
			招聘并在岗的红色物业大学生人数	14	14	13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95%	≧95%	
		时效指标	根据审计报告及付款申请	100%	100%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火灾责任事故发生率、较大治安案件发生率、刑事案件发生率	0	0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业主(居民)服务满意度调查率	95%	95%	≧95	

表 12-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1.1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21201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王健行		联系电话	67880071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一、项目的政策依据：根据高新区 2021 年第五次党工委会议研究，加大社区治理创新的政策资金投入，支持党建引领社区治理相关工作，补齐社区治理短板。相关文件《深化新时代党建引领加强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细化分工任务清单》的通知（武新组发[2020]93）号、《关于加强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武新发[2021] 25 号）、《东湖高新区党建引领小区治理“攻坚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新组发[2021]19 号）； 二、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面提升东湖高新区社会治理能力。			
项目主要内容	引进第三方机构协助街道社区开展业主委员会组建及换届改选、日常运行、物业矛盾纠纷调处、业务培训等工作，规范业委会行为，健全业委会和物业工作激励政策体系，提高社区基层管理效率；			
项目总预算	403		项目当年预算	40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本项目为 2021 年度新增项目，以后结合实际按年度进行安排。其中 2022 年预算为 580 万，2023 年预算为 497 万，2024 年拟取消开展高新区物业行业现状调研分析及物业专家品质巡查，预计减少预算申报 215 万。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03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0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03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 2023 年度工作	“红色业委会”启动经费 5 万、五星级“红色业委会”奖励 20 万、“红色物业”星级评定奖励 55 万、物业管理培训 8 万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	根据相关文件《深化新时代党建引领加强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细化分工任务清单》的通知（武新组发[2020]93）号、《关于加强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武新发[2021]25 号）、《东湖高新区党建引领小区治理“攻坚提升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新组发[2021]19 号）、《东湖高新区“星级红色业委会”评选方案》、《东湖高新区“红色物业星级项目”评选方案》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 2024 年度工作
业委会孵化中心项目	引进第三方机构协助街道社区开展业主委员会组建及换届选举、日常运行、物业矛盾纠纷调处、业务培训等工作，规范业委会行为，健全业委会和物业工作激励政策体系，提高社区基层管理效率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5	其中 157.5 万用于支付上年业委会孵化中心项目尾款，剩余 157.5 万用于当年项目招标合同首付款。业委会孵化项目 购买社会工作经费（房管服务类），对 45 个社区开展业主委员会组建及换届选举、日常运行、物业矛盾纠纷调处、业务培训等工作，每个社区 7 万元标准	业委会孵化中心项目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业委会孵化中心项目		1		31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 2024 年工作		社区治理专业化、社会化、精细化，社区服务更加完善，“红色业委会”和“红色物业”增量提质，法治保障更加充分。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 2024 年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业委会孵化中心覆盖 45 个社区	45 个社区	按工作要 求设定		
			“红色业委会”启动经 费	10 个业委会			
			“红色业委会”奖励	不超过 5 个			
			“红色物业星级”评定	四星级不超过 5 个、三星级不超过 10 个			
			物业管理培训	聘请专业人员对高 新区 216 个小区物 业经理、社区居委 会、业委会进行培 训，并发放宣传资 料			
		成本指 标	根据相关文件规定	控制在预算内			
	时效指 标	按文件或合同及时支 付	及时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强社区治理专业化、 精细化,社区服务更完 善	及时提供服务	按工作要 求设定		
	满意度指 标	社会公 众或服 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满意度调查率	≧95%	按工作要 求设定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 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 年 实现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 2024 年度 工作	产出指标	数量指 标	开展业委 会日常管 理、培训及 物业矛盾 纠纷调处 等工作	覆盖 30 个社区	覆盖 45 个社区	覆盖 45 个社区	按工作要 求设定
			“红 色 业 委会”启动 经费	40 个业 委会	20 个业 委会	10 个业 委会	
			“红色业 委会”奖励	5 个	5 个	5 个	
			“红 色 物	2 个项目	15 个项	15 个项	

			业星级”评 定		目	目	
			物业管理 培训(完成 各专项培 训)	已完成 相应各 项培训	已完成 相应各 项培训	100%	
		成本指 标	根据相关 文件规定	≧95%	≧95%	≧95%	
		时效指 标	按文件或 合同及时 支付	≧95%	≧95%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 益	增强社区 治理专业 化、精细 化,社区服 务更完善	≧95%	≧95%	≧95%	
	满意度指 标	社会公 众或服务 对象满意 度指标	服务满意 度调查率	≧95%	≧95%	≧95%	
	产出指标	质量指 标	商品房小 区考评、服 务、监管覆 盖率;业委 会覆盖率	≧95%	≧95%	≧95%	

表 12-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1.1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人防管理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21203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王健行	联系电话	027-67880067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1. 为落实市民防办、安委会关于深入开展人防工程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要求，切实做好人防工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定期对人防工程的维护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需开展人防工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业技术服务，确保高新区地下人防空间一方平安； 2.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人民防空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增强“战时防空、平时服务、应急支援”的能力，根据湖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和武汉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年度训练要求，启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防指挥信息系统维保技术服务采购工作。 3. 武汉市民防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防空警报设施维护管理的通知》（武民防[2019]11 号）第八条：各区（开发区）人民防空办公室在人员少、任务重的情况下，可采取社会化管理服务的方式，对人民防空警报设施实施维护管理。 4.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人民防空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和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武汉警备区备战建设处关于印发武汉市人民防空方案计划编修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启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防空方案计划编修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1. 用于委托第三方安全技术服务公司开展人防工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2. 24 台固定防空警报器设置点及警报器维护管理工作； 3. 用于委托第三方技术服务公司开展人防指挥信息系统维保技术服务。 4.启动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防空方案计编修工作,科学编修人民防空方案计划，不断完善城市防空建设。		
项目总预算	50	项目当年预算	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预算 19 万元、2023 年预算 50 万元。 2.（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资金预算未变动，和 2023 年保持一致。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防空警报器维护管理费	警报器维护管理良好，准时鸣响。	人防管理工作经费	1.2	根据武汉市民防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防空警报设施维护管理的通知》（武民防[2019]11号）第八条：各区（开发区）人民防空办公室在人员少、任务重的情况下，可采取社会化管理服务的方式，对人民防空警报设施实施维护管理。截止 2023 年本区目前已设置 24 台警报器，每台管理经费 500 元。	
人防工程隐患排查	人防工程安全检查，每个工程每年不少于 2 次。	人防管理工作经费	14	参照武汉市其他区及我区往年做法，该项工作经委托招标代理机构采用询价方式确定中标人，收费标准为每个人防工程固定单价 570 元/年，按照人防工程 220 个预算。	
防空方案编修	进一步增强“战时防空、平时服务、应急支援”的能力	人防管理工作经费	30.3	根据武汉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下发的《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武汉警备区备战建设处关于印发武汉市人民防空方案计划编修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人防指挥中心技术维保服务	确保高新区人防指挥中心信息系统正常运转及使用安全	人防管理工作经费	4.5	《武汉市民防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全市人防训练工作的通知》，每周三上午进行全市视讯调联。参照武汉市其他区做法，该项工作采用询价方式确定中标人，每年维保费用为 4.5 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人防工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业技术服务		1		14	
防空方案编修		1		30.3	
人民防空办公室信息系统维保技术服务		1		4.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数量指标		采购项目完成数量，3 个			
质量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规划工作正常开展，为高新区事业发展奠定基础，提升职工对单位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通过问卷调查，调查服务对象满意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战结合使用率	≥ 8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防工程安全检查	不少于 2 次/每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第二十五条：人民防空主管部门对人民防空工程的维护管理进行监督检查。及根据委托第三方技术服务公司合同内容第六条“安全检查巡查频次”要求
		质量指标	警报器维护管理良好	警报鸣响率 100%	武汉市人民防空警报设施管理办法（武汉市人民政府令第 252 号）第四条区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各自区域内警报设施安装、维护等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时效指标	警报试鸣日准时鸣响	100%准时鸣响	武汉市人民防空警报设施管理办法（武汉市人民政府令第 252 号）第八条 警报设施所在建筑物的所有人或者使用人应当根据上级机关或者市人民政府的命令，在市、区人民防空主管部门的指挥下实施统控或者自控形式的警报信号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防工程使用安全	事故零发生	辖区工程管理单位整体安全意识有一定的提升，整体安全形势趋势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防空警报不发生误响	误响零发生	全年不发生误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满意率 ≥ 95%	服务对象匿名问卷调查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平战结合使用率	≥ 80%	≥ 80%	≥ 8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防工程安全检查	不少于 2 次/年	不少于 2 次/年	不少于 2 次/年	根据委托第三方技术服务公司合同内容第六条“安全检查巡查频次”要求
		质量指标	警报器维护管理良好	良好率 100%	良好率 100%	良好率 100%	区人民防空主管部门负责各自区域内警报设施安装、维护等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时效指标	警报试鸣日准时鸣响	100%准时鸣响	100%准时鸣响	100%准时鸣响	10 月 25 日警报试鸣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防工程使用安全	事故零发生	事故零发生	事故零发生	辖区工程管单位整体安全意识有一定的提升，整体安全形势趋势较好。
		生态效益指标	防空警报不发生误响	误响零发生	误响零发生	误响零发生	全年不发生误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满意率 ≥ 95%	满意率 ≥ 95%	满意率 ≥ 95%	服务对象匿名问卷调查

表 12-5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9.1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	项目编码	22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袁博	联系电话	65563080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1.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做好网站和新媒体检查迎检工作的通知》（武自然资规发〔2019〕112 号）、号《关于印发《武汉市国土资源和规划局网站管理规定》的通知》（武土资规发〔2013〕107）。 2. 《市国土规划局关于启用智慧国土规划政务平台的通知》（武土资规发〔2017〕101 号）、《市国土规划局关于印发《国土规划“一条龙”系统数据录入标准（试行）》的通知》（武土资规发〔2018〕208 号）。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指引>的通知》（自然资办函〔2022〕576 号）、《湖北省自然资源领域基层政务公开实施方案》、《2022 年武汉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府信息公开实施办法》（2020 年 8 月修订）。 4.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 关于印发《土地卫片执法图斑合法性判定规则》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1〕65 号）；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土地执法工作成效“八项举措”的通知》（武自然资规发〔2021〕90 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印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街道职权清单和行政执法事项目录的通知》（武新管〔2021〕12 号）；《东湖高新区街道赋权承接过渡期管理工作方案》。 5. CAD 软件作为常用软件之一，在用地规划许可、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等工作中广泛应用于图纸绘制等方面。国产电脑需配备与国产系统适配的 CAD 软件。		
项目实施方案	一、国土规划办公云平台 OA 系统维护 （一）规划条件核实证明审批数据录入、资料整理和证书缮印； （二）规划条件核实证明证照图形检查、处理和建库 （三）协助检查“一书三证”图形发布与证照管理等数据录入情况 （四）系统技术支持 （五）其它服务 二、《东湖开发区局网站》技术服务 （一）网站信息更新，负责网站全年信息更新发布工作。		

	(二) 网站运行维护, 对东湖开发区分局门户网站运行监测, 对网上运行和开网率进行实时监测, 确保正常运行; 系统运行的维护, 服务器软硬件配置、线路维护、数据备份、内网镜像信息内容同步等。 (三) 网站改版升级, 开展网站页面改版设计、网站栏目结构优化等工作。 (四) 网站建设维护, 提供页面优化、系统优化、数据同步、专栏建设、互动栏目开发等服务。 (五) 安全服务, 定期对网站开展漏洞扫描、协助加固、回归测试、安全通告等安全检测工作, 及时修复网站存在的安全隐患。 (六) 其他, 根据上级部门及市局文件网站检查要求, 加强信息网上公开力度, 对照县级网站政务公开评分标准, 完善信息内容。 (七) 网络建设、网络安全优化、硬件资源支撑服务。 三、政务信息公开体检服务 (一) 政务信息公开体检, 对照市规划局评分标准对信息公开工作全面跟踪体检, 促进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 通过政务信息公开体检查找问题, 解决问题, 完善机制, 提升服务能力, 提高工作效率。 (二) 主动公开内容维护。 四、为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各街道提供网络专线接入及技术保障服务工作。 五、适用于国产电脑的 CAD 软件安装及维护。				
项目总预算	139	项目当年预算	13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 2022 年 50 万, 2023 年 98 万;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变动资金数量) 及理由: 合同跨年支付、新增 8 个街道网络专线接入及技术保障服务支出、新增 24 台国产电脑安装 CAD 支出。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9		
	其中: 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39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信息化建设	东湖开发区局网站技术服务与网络运维; 自然资源网络维护; 国土规划办公云平台 OA 系统维护; 预算管理一体化会计核算系统运维服务; 信息公开技术支撑; 24 台国	信息化建设	139	《2023 年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息化基础服务外包项目》, 开展分局网站运维服务、行政审批系统维护及一张图 “一书三证” 数据建库等工作, 合同金额 43.50 万元; 《2023 年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息公开信息化保障项目》, 开展信息公开体检、分局门户网站建设升级等工作, 合同金额 38.5 万元; 街道办网络专线接入及技术保障服务, 为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各街道提供网络专线接入及技术保障服务工作, 并提供网络安全保障	

	产电脑安装 CAD 等其他相关工作。			服务, 预计预算金额为 32.64 万元; 移动《数据专线业务协议》, 规划专网带宽费用, 合同金额为 3.968 万元每年; 24 台国产电脑安装 CAD, 合同金额约为 21.4 万元。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信息化基础服务外包项目		1		43.5			
规划局内网数据专线项目		1		4			
信息公开技术支撑项目		1		28.6			
街道办网络专线接入及技术保障服务		1		32.64			
24 台国产电脑安装 CAD		1		21.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 称		目 标 说 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提高网站及行政审批系统运转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证网站及行政审批系统运维正常、“一书三证”100%录入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更新	新闻动态每月不少于 10 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企业及群众提供便利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无	无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更新	不低于 2000 条	新闻动态每月不少于 10 条	新闻动态每月不少于 10 条	
		质量指标	考核指标	不低于 80 分, 协助分局开展	不低于 80 分, 协助分局开展	不低于 80 分, 协助分局开展网	

				网站自查	网站自查	站自查	
		时效指标	一张图 录入、 一书三 证制 证、录 入率	达到 100%	达到 100%	达到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为企业 及群众 提供便 利服务	及时提供 服务	及时提供 服务	及时提供 服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90%	90%	≥ 90%	

表 12-6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3 年 9 月 11 日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法治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21202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袁博、王健行	联系电话	65563080、67880067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申请理由	1. 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 年）》、《武汉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 年）》和《武汉市党政机关法律顾问管理办法》，为更好推行行政机关内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需聘请专职律师参与日常行政管理和内部决策的合法性审查，以规范行政行为，防范行政法律风险，切实推进依法行政。 2.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法治（普法）宣传信息上报的通知》、《规划局关于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实施方案（2021-2025 年）》及每年需定时对园区办开展法律法规、业务培训活动，组织法治宣传活动，印刷相应宣传册，同时需对开展的活动进行媒体宣传。按照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综合保障中心《关于东湖高新区管委会机关、园区 2023-2024 年度公务印刷有关事宜的通知》，为规范全局公务印刷管理，拟开展全局公务印刷项目。 3.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的通知》，我局全面推行政务优化改革，内容包括全局政务优化研究项目、全区工业化项目“五证齐发”实施改革，全区工业园工业项目规划改革研究。 4. 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 年）》和《武汉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2016-2020 年）》，为更好推行行政机关内部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需聘请专职律师给予法律知识培训、信访接待及协调和内部决策的合法性审查，以规范行政行为，防范行政法律风险，切实推进依法行政。		
项目主要内容	1. 律师坐班专项服务，为规划局全局日常行政管理和内部决策提供合法性审查，以规范行政行为，防范行政法律风险。协助规划局综合科处理法制相关事务的坐班法律服务。 2. 改革事项研究，包括局内政务流程优化改革和全区工业项目规划审批优化管理，旨在进一步推进“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不断提升行政审批服务效能。 3. 法治宣传和培训，对全局干部职工和园区办开展律法规培训，组织法		

		治宣传活动，保障全局公务印刷需求，旨在提升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 4. 用于咨询律师关于物业退场等行政处罚咨询；审核相关法律文书；根据要求，向相对方发律师函；根据其职责，提供法律意见等。						
项目总预算		161		项目当年预算		16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 年预算为 100 万 2. 2023 年预算为 145 万 3. 2024 年预算为 161 万，增加理由：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的通知》，我局全面推行政务优化改革、全区工业项目规划审批管理改革等改革措施，故需增加改革专项研究项目支出预算，以后结合实际按年度进行安排。按照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综合保障中心《关于东湖高新区管委会机关、园区 2023-2024 年度公务印刷有关事宜的通知》，为规范全局公务印刷管理，拟开展全局公务印刷项目，需增加公务印刷项目支出预算，以后结合实际按年度进行安排。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6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61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律 师 坐 班 专 项 服 务 项 目		1、为规划局日常行政管理和内部决策提供合法性审查、协助规划局综合科处理法制相关事务的坐班法律服务； 2、处理重大非诉专项法律事务，以及代理的诉讼、复议、仲裁等案件。		商 品 服 务 支 出	50	参照《湖北省律师服务收费政府指导价标准（暂行）》（鄂价[2006]258 号）附件第三条“计时收费政府指导价标准计时收费为 100—2000 元/小时。”、《专项（坐班）法律服务协议书》及《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关于印发<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法务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武新管【2018】33 号）		
改 革 事 项 专 项 研 究		1、局内政务流程优化改革； 2、全区工业项目规划审批优化管理。		其 他 业 务 技 术 服 务	73	1、根据已签订的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务优化研究项目合同，合同金额 79.5 万元，支付合同尾款 31.8 万元； 2、根据已签订的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新增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五证同发改革研究项目合同，合同金额 19 万元，支付合同尾款 9.5 万元 3. 根据已签订的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工业项目规划审批管理优化研究项目合同，合同金额 39 万元，支付合同尾款 19.5 万元 4. 根据已签订的政务优化动态更新项目合同，合同金额 39.2 万，支付首付款 11.76 万元	
法 治 宣 传 和 培 训	1、组织法治宣传活动，同时需对开展的活动进行媒体宣传。 2、根据工作需要，开展公务印刷工作。	商 品 和 服 务 支 出	18	1、根据 2023 年荆楚网全媒体宣传服务合同补充协议，2024 年合同金额约为 10 万元。 2、按照 2022 年全局公务印刷工作量，经市场询价，确定公务印刷费用约 8 万元。	
行政 处 罚 工 作 进 行 指 导、审 核	1、物业退场等行政处罚咨询 2、草拟审核审查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书 3、根据其职责，提供法律意见等	商 品 和 服 务 支 出	20	1、根据甲方委托，为甲方管理事务提出法律意见和建议。 2、协助甲方审核相关法律文书，合同期内上述事务不限次数。 3、按照甲方的要求进行法律指导。	行政 处 罚 工 作 进 行 指 导、 审 核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改革事项专项研究		1		50	
律师坐班专项服务项目		1		50	
行政处罚法治咨询服务项目		1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 称		目 标 说 明			
法治工作经费		推进国土规划法治建设，对外购买法律服务，推进法治建设信息化，提升全局干部职工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不断提升行政审批服务效能。对外购买法律服务，提升工作人员法治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减少小区物业矛盾纠纷，规范物业服务行为。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受理量（咨询、合同修改、涉诉举证）	按时完成每日受理量	执行合同，完成日常咨询和诉讼、仲裁等事务工作。
		数量指标	局内政务流程优化改革手册	每个事项不少于 1 本	执行合同，完成审批改革任务。
		质量指标	全区工业项目规划审批优化管理成果	制度、操作手册各不少于 1 本	执行合同，完成审批改革任务。
		时效指标	及时提供法律服务咨询	100%	提供法律服务是否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 益指标	通过城市规划涉及法律事务的管理对区城市发展建设发挥控制作用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进一步推进“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	及时提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增强社区治理专业化、精细化，社区服务更完善	及时提供服务	按工作要求设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局内各科室对法律顾问服务满意度	90%	使国家调整城乡规划和规划管理方面所产生的社会关系的法律法规得以运用，推进国土规划法治建设。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万	145 万	161 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受理量（咨询、合同修改、涉诉举证）	按时完成每日受理量	完成合同审查、诉讼及日常法律咨询总数量不少于 40 件	完 成 合 同 审 查、诉讼及日常法律咨 询 总 数 量 不 少 于 80 件	执行合同，完成日常咨询和诉讼、仲裁等事务工作。
			局内政务流程优化改革手册	暂无	暂无	每个事项不少于 1 本	执行合同，压缩审批时限，完善审批体系
			日常工作量(含咨询协调次数、培训次数等)			完成法律咨 询，不限次数；参与信访协调不少于 40 次；法律培 训不少于 10 次	按照合同完成日常咨询、协调等工作
			行政处罚咨询			按照法律咨 询次数据实结算	按照合同完成日常咨询、协调等工作
		质量指标	坐班天数不少于 344 天	已完成	已完成	坐 班 天 数 不 少 于 344 天	根据工作记录表确定。
			全区工业项目规划审批优化管理成果	暂无	暂无	制度文件、操 作 手 册 各 不 少 于 1 本	执行合同，完成审批改革任务。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提供法律服务咨询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城市规划涉及法律事务的管理对区域城市发展建设发挥控制作用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进一步推进“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	暂无	暂无	进一步提升行政审批效能	及时提供服务
			增强社区治理专业化、精细化,社区服务更完善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局内各科室对法律顾问服务满意度	90%	90%	90%	局内各科室对法律顾问服务满意度。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	信访案件的受理、退件、督办、转办及台账管理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 万	依据 2023 年房地产市场、物业小区巡查、综合内业及信访投诉督办等辅助外包服务项目合同书，2024 年涉及综合内业及信访投诉督办等辅助外包服务项目单独采购，合同金额预计 115 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		1		115 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		确保信访投诉工作质量明显提高。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15 万	根据处理的信访件数按 50 元/件计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理信访台账数量	≥5 万	根据年度受理、处理的信访台账确认		
			案件分析研究报告	不少于 10 次	根据省市法治部门发布的文件及要求，按照实际情况确认		
		质量指标	文件准确率	90%	根据信访案件办结率计算		
			案件超期率	≤95%	根据信访案件办结率计算		
		时效指标	及时提供信访案件分件、退件、督办及台账整理等工作	100%	根据法规政策规定，信访案件应当在法定期限内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投诉件处理效率，提高市民满意度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渠道群众投诉满意率 90%以上	90%	各渠道群众投诉满意率 90%以上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万	100 万	115 万	按件数计算，根据处理的信访件数按 50 元/件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整理信访台账数量	≥5 万	≥5 万	≥5 万	根据年度受理、处理的信访案件确认
			案件分析报告	不少于 6 次	不少于 10 次	不少于 10 次	根据省市法治部门发布的文件及要求，按照实际情况确认
		质量指标	文件准确率	90%	90%	90%	根据信访案件办结率计算
			案件超期率	≤90%	≤95%	≤95%	根据信访案件办结率计算
		时效指标	及时提供信访案件分件、退件、督办及台账整理等工作	100%	100%	100%	按法规政策规定期限内，完成信访工作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投诉件处理效率，提高市民满意度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提高投诉件处理效率，提高市民满意度	及时提供服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渠道群众投诉满意率 90% 以上	90%	90%	90%	各渠道群众投诉满意率 90% 以上

表 12-8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1.1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审计经费	项目编码	21202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麻莉佳	联系电话	67880307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十二条和财政局《关于规范预算单位委托造价咨询服务的通知》的规定，采购人应当科学、合理地确定采购需求，进行价格测算，在采购预算额度内合理设定最高限价，依法依规开展合同价款结算，必要时可按照相关程序购买造价咨询服务，咨询费用可列入项目预算。为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提高公共服务效率和质量，更好地履行自然资源和规划相关职能，做好政府采购工作，根据《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意见（试行）》（武政办〔2014〕24 号）文件精神，拟委托第三方造价审计机构对采购项目费用进行审核；依据区财政局要求，拟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咨询等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该项目主要包括造价审计工作（采购项目预算评审服务及项目审计服务（包括预算/控制价编制、全过程跟踪评审、结算及决算审核等）、预算绩效审计工作（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咨询）、资产清查等专项工作。		
项目总预算	75	项目当年预算	7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为 75 万，2023 年为 75 万。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较 2023 年无变动。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7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75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审计经费	造价审计、预算绩效审计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	1、依据 2023 年我局已签订造价咨询合同 2 个包合同； 2、年度区级预算绩效审计； 3、资产清查合同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其他咨询服务		1		7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审计经费		按规定完成相关审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审计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类审计报告	按实际发生项目出具	根据工作内容和实际需求设置		
		质量指标	审计报告质量	成果质量满足验收要求			
		时效指标	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审计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根据工作内容和实际需求设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实际发生项目出具各类审计报告	按实际发生项目出具	按实际发生项目出具	100%	
		质量指标	审计报告成果质量满足验收要求	成果质量满足验收要求	成果质量满足验收要求	100%	
		时效指标	报告出具及时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 90%	
--	-----------	-----------------------	---------	-------	-------	-------	--

表 12-9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1.13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规划设计费		项目编码	21213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彭丝丝、熊伟、王健行、麻莉佳		联系电话	67880395、67880499、67880067、67880307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777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为做好高新区国土规划顶层设计，需开展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衔接市级国土空间规划，深入推进东湖高新区多片区控规升级和优化工作。 为促进东湖高新区各类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及人居环境提升，结合2024年度规划编制和管理工作需求，需申请规划编制经费以确保年度规划编制工作顺利实施。 为合理制定东湖高新区建设发展计划，支持东湖高新区产业发展，按照省市工作要求，需开展东湖高新区规划实施评估、城市体检、及政策研究等相关工作。 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着力推进产城融合和区域协调发展，高标准启动武汉新城建设相关工作。 以绣花功夫推进城市精细化治理，因地制宜编制街道一体化设计导则，改善空间连通性和交通可达性。 进一步提高东湖高新区建设工程规划审批效率，开展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技术校核服务、专家培训及评审等。 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结转项目（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控规优化、城市设计、用地规划论证、还建社区综合整治专项规划编制、规划公示购买服务项目等）。				
项目主要内容	1.开展法定规划工作：衔接市级国土空间规划要求，全面启动东湖高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升级优化工作； 2.推进专项规划工作：重点开展武汉新城（东湖高新区范围）专项规划编制工作，及高新区精细化管理有关工作； 3.开展规划实施评估和政策研究类工作：开展城市体检评估工作和业务办理流程等； 4.开展规划调整工作：一是落实自然资源部和省市工作要求；二是根据区域公共服务需求和产业发展要求进行优化工作； 5.开展重点项目选址论证和用地规划论证工作； 6.完成机动项目，及时完成管委会临时安排的规划咨询等项目； 7.高水平规划建设武汉新城:开展重点区域设计研究、中轴线深化设计、海绵专项规划等 8.提升城市品质，打造特色街区：开展街道一体化设计导则、街道品质提升等编制工作 9.进一步提高东湖高新区建设工程规划审批效率，开展建设工程规划设计方案技术校核服务、专家培训及评审等。 10.按照合同约定完成结转项目（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控规优化、城市设计、用地规划论证、还建社区综合整治				
项目总预算	3548		项目当年预算	354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6270万元，2023年5686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减少2138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54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548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专项规划	武汉新城综合交通、市政基础设施专项、宜居湿地城市与蓝绿空间综合整治、智慧城市、慢行交通专项规划等武汉新城（东湖高新区范围内）规划编制工作，2023年度城市体检评估等研究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938	中规秘字〔2004〕、鄂价〔2002〕146号	
政策研究、规划评估类	2024年度城市体检、东湖高新区控规评估及用地布局优化、用地政策研究等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9	中规秘字〔2004〕、鄂价〔2002〕146号	
规划设计条件用地论证及城市设计项目、规划调整	用地规划及城市设计、概念方案设计、交评、三维相关专题、局部地块控规调整、三线一路规划调整、规划选址论证、生态准入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	中规秘字〔2004〕、鄂价〔2002〕146号	

技术审查	东湖高新区控规等方案审查技术服务、基本农田划定不实内业处置与落地实施方案等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1	中规秘字〔2004〕、鄂价〔2002〕146号			
合同结转费用	2024年结转项目：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基本生态控制线调整方案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E020201、E010203管理单元局部用地控制性详细规划导则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3年控规用地变更方案论证及供地项目地段城市设计和用地与空间规划论证、还建社区综合整治专项规划编制、规划公示购买服务项目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8.562	中规秘字〔2004〕、鄂价〔2002〕146号			
规划编制	提升城市品质及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开展的城市设计及市政基础设施用地规划论证项目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5.5	城乡规划编制类项目根据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关于发布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的通知》（2004中规协秘字第022号）及《湖北省物价局关于城市规划咨询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鄂价房服[2002]146号）的相关计费标准核算，并根据项目特点和工作内容适当浮动安排经费。			
规划方案审批技术服务及批前公示服务	提高审批效率、缩短审批时限，为方案审批提供科学专业、规范公允的技术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	依据《湖北省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鄂规协[2023]4号）5.1.8规划咨询服务。			
专家评审费、授课费	提升人员业务能力组织专家授课，组织专家评审会对规划方案做技术评审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	根据《武汉市市级党政机关评审费管理暂行办法》（武财行〔2019〕113号）文件的费用标准，根据专家级别安排专家评审费。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规划设计		14		2703			
城市设计及市政基础设施用地规划论证项目		3		2083			
规划方案审批技术服务		1		3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规划设计		完成年度规划设计工作，实现良好的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规划设计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职能		
		质量指标	日常管理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工作职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规划工作正常开展，为高新区事业发展奠定基础	工作职能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目标值85%	工作职能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规划设计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规划设计项目完成数量	15个	21个	16个	规划科12个、建审科3个、物业科1个
			出具土地挂牌条件宗数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
			东湖高新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
		质量指标	已完成规划设计项目成果提交验收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工作职能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职能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100%	工作职能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社会经济发展，无直接经济效益				工作职能
		社会效益指标	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规划工作正常开展，为高新区事业发展奠定基础	规划工作正常开展，为高新区事业发展奠定基础	规划工作正常开展，为高新区事业发展奠定基础	工作职能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态势良好	持续	持续	持续	工作职能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规划局工作的满意程度。目标值85%。	工作职能

表 12-10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1.1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批后监管技术服务		项目编码	21213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张诚		联系电话	027-67886076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指导意见》、《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的实施意见》、《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实施方案的通知》、《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防空法〉办法》、《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临时用地管理的通知》、《闲置土地处置办法》、《湖北省土地管理实施办法》、《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土地利用动态巡查工作实施细则》、《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全面开展工程规划许可阶段告知承诺制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的通知》				
项目主要内容	对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内相关建设工程开展批后监督管理、在建人防工程现场巡查、临时用地批后监管、供应后土地开工竣工动态巡查及低效用地巡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阶段告知承诺制事中事后监管工作				
项目总预算	900		项目当年预算	9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预算 1841 万元，由于该项目根据监管建设项目数量据实结算，根据 2023 年项目开展数量预估 2024 年预算调整为 1386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0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批后 监管 技术服务	1.建设工程项目批后监督管理; 2.在建人防工程现场巡查; 3.临时用地的批后监管; 4.供应后土地开工竣工动态巡查及闲置低效用地巡查; 5.工程规划许可告知承诺制事中事后监管。	商品和服 务支出	900	依据财政部、国家测绘局关于印发《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及有关细则的通知财建〔2009〕17号文件;参照《国家人防工程标准定额》防定函字[2010]14号,结合武汉市人防工程巡查市场价格,在建人防工程现场巡查单价为 9000 元/单元;参考《工程勘察服务成本要素信息(2022 版)》,无人机外业航摄服务成本基价表,平原(高差≤30m)地区,按照 5cm 分辨率,规模≤10km ² , 单价为 14400 元/km ² ;参考《工程勘察服务成本要素信息(2022 版)》,无人机外业航摄服务成本基价表, 1:2000 数字正射影像图(DOM)制作,按 II 类计费,为 1209.35 元/项;参考《湖北省物价局关于城市规划咨询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鄂价房服[2002]146 号,结合市场价格,建设工程规划报建方案论证咨询收费 0.66 元/平方米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批后 监管技术服务		1		90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批后 监管技术服务		建立全局一体化监管体系,统筹“批、征、供、用、投”各环节监管职责,形成规划局统一巡查、统一监管的多管合一制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 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批后 监管 技术 服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00%	预算执行相关要求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监管巡查成果通过率	100%	本级部门审查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监管巡查	100%	本级部门审查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监 管 巡 查 成 果 通过率	10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批后监管技术服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实际支出控制在预算内			100%	预算执行相关要求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监管巡查成果通过率			100%	成果通过本级部门审查
		数量指标	按计划提供巡查监管项目覆盖率			100%	对应检尽检的项目全覆盖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监管巡查			100%	按约定开展工作并提交成果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批后监管成果服务，有效预防土地供应前后的各类建设违法行为发生			100%	落实批后监管相关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满意率			90%以上	科室工作目标

表 12-1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3.11.13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基础测绘		项目编码	21213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熊啸		联系电话	027-65527079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省市人民政府关于基础测绘工作的要求、《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新型基础测绘发展规划（2018-2025）》要求组织开展基础测绘工作，按计划分年度实施。				
项目主要内容	各项目生产的地理信息数据能为城市规划、治安管理、民生服务、智慧城市建设等场景提供应用接口，具有较大的经济和社会效益。整体项目将按照《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新型基础测绘发展规划（2018-2025）》设定的工作内容，按年度分步实施。2024 年度计划实施 1:500 地形图绘制、测绘基准体系更新维护等工作。				
项目总预算	20495.67		项目当年预算	42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3097 万元，2023 年预算为 1679 万元，2024 年预算为 429 万元。预算变动原因：按照《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新型基础测绘发展规划（2018-2025）》要求，部分项目分年度实施，且配合高新区实际情况，调整基础测绘项目，缓解财政压力。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29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29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系列比例尺地形图全覆盖项目	系列比例尺地形图测绘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0.955	依据《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及有关细则的通知（财建【2009】17 号）测算。	
空间基础设施维护	空间基础设施维护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96	依据《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及有关细则的通知（财建【2009】17 号）测算。	

项目	工作						
系列比例尺地形图更新项目	基础测绘数据成果更新与维护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085	依据《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及有关细则的通知（财建【2009】17号）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系列比例尺地形图全覆盖项目		1		290.955			
空间基础设施维护项目		1		21.96			
系列比例尺地形图更新项目		1		116.08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按照《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新型基础测绘发展规划（2018-2025）》制定的工作要求，按年度开展并完成基础测绘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按照《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新型基础测绘发展规划（2018-2025）》制定的工作要求，按年度开展并完成基础测绘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科室工作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500 地形图绘制	不少于 80 平方千米	基础测绘中长期规划工作目标		
			基准站维护	不少于 4 轮	基础测绘中长期规划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成果验收通过率	100%	科室工作目标		
		时效指标	1: 500 地形图绘制按时完成率	100%完成	科室工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基础测绘成果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科室工作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90%以上	科室工作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科室工作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500 地形图 绘制			不少于 80 平方 千米	基础测 绘中 长期 规划 工作 目标
			基准站 维护			不少于 4 轮	基础测 绘中 长期 规划 工作 目标
		质量指标	成果验 收通过 率	100%	100%	100%	科室工 作目标
		时效指标	1:500 地形图 绘制按 时完成 率			100%完 成	科室工 作目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供基 础测绘 成果服 务	及时提供 服务	及时提供 服务	及时提供 服务	科室工 作目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 率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科室工 作目标

表 12-1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9.11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城市信息模型建设		项目编码	21213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袁博		联系电话	65563080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开展城市信息模型（CIM）平台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东湖高新区 2023 年度财政投资信息化项目建设计划》（武新管政务〔2023〕55 号）、《关于印发东湖高新区“数字光谷”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 年）的通知》（武新管〔2022〕31 号）				
项目实施方案	一、城市信息模型（CIM）项目二期初步设计（代可研）方案编制 充分调研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对于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城市信息模型（CIM）系统二期的建设需求，形成响应的初步设计（代可研）报告。				
项目总预算	50		项目当年预算	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 500 万，2023 年 768 万。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城市信息模型（CIM）一期至 2023 年 11 月份已支付 626.73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初步设计（代可研）方案编制	初步设计（代可研）方案编制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	《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级办公用房维修等省级通用项目预算支出标准的通知》（鄂财预	

				发〔2023〕40号）附件5《湖北省省级信息化建设项目预算标准》文件，项目预算为50.0万元。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初步设计（代可研）方案编制		1		5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关于高标准规划建设武汉东湖高新区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与工作要求，学习借鉴试点城市成功经验，全面开展东湖高新区 CIM 数据中心和 CIM+智慧示范应用建设。实现促进政府服务效能提升；提升城市规划的科学性；提升建设管理的精准性；提升城市智慧运营水平。					
年度绩效目标 1		开展城市信息模型（CIM）建设项目，进行标准规范、二三维数据资源、CIM 基础平台、CIM+智慧示范应用、安全保障体系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1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成果通过验收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自然资源和城乡规划管理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反馈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用户总数量的比率	≥9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无	无	≤50 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新区城市信息模型二期初步设计方案	无	无	1 套	
		质量指标	成果通过验收	无	无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周期	无	无	≤12 个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城市信息模型服务	无	无	及时提供服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用户反馈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用户总数量的比率	无	无	≥90%	

表 12-1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3.11.13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耕地保护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21213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夏琰、熊啸	联系电话	027-67880393、027-65527079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光谷公共服务中心 7 号楼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申请理由	1. 为贯彻落实《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印发〈湖北省耕地资源质量分类 2022 年度更新与监测实施方案〉的通知》（鄂自然资办函〔2023〕186 号）、《自然资源部关于健全建设用地“增存挂钩”机制的通知》（自然资规〔2018〕1 号）、《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 2020 年度存量建设用地盘活使用的通知》（鄂自然资函〔2020〕17 号等文件精神，需开展东湖高新区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和批而未供土地清理工作；（耕地质量分类、批而未供） 2. 根据湖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用地组卷报批工作的通知》（鄂土资函〔2017〕889 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承接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审批权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2019〕20 号）；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改进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审查工作的通知》（武自然资规发〔2019〕150 号）要求，开展东湖高新区新增建设用地报批技术服务。 3. 根据《土地管理法》（2019 年修订案）和《关于印发武汉市承接农用地转用和土地征收审批权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2019〕20 号）文件精神，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拟申请征收土地的，应当开展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4. 根据自然资源部《自然资源部关于规范临时用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规〔2021〕2 号）、原湖北省国土资源厅《湖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改进土地复垦方案编报和审查办法的通知》（鄂土资发〔2009〕63 号），为规范和严格临时用地审批，加大临时用地使用监管力度，切实加强耕地保护，促进节约集约用地，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应依法依规办理临时用地手续。 5. 耕地日常监测、耕地卫片；按照自然资源部《关于印发〈耕地卫片监督方案（试行）〉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1〕32 号）和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做好耕地卫片监督工作提示》、《2021 年违法违规占用耕地重点问题整治工作方案》等要求，以 2023 年度部下发的耕地卫片监督图斑为基础，组织开展内业技术服务和外业核查举证工作。 6.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		

		地“非粮化”的决策部署，根据《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66号）、《省自然资源厅、省农业农村厅、省林业局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落实耕地“进出平衡”的通知》（鄂自然资发[2022]24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园林和林业局关于印发<武汉市耕地“进出平衡”实施细则>的通知》（武自然资发[2023]8号）等文件要求，严格落实东湖高新区耕地保护责任，做好辖区内耕地“进出平衡”的需求摸底、方案编制、实施与验收等相关工作； 7. 为《落实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的通知》（鄂自然资办函[2023]475号）、《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年度耕地“进出平衡”工作的通知》（鄂自然资办函[2023]104号）、《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园林和林业局关于印发<武汉市耕地“进出平衡”实施细则>的通知》（武自然资发[2023]8号）等文件要求，全面落实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工作进度要求，做好全区耕地进出平衡管理，保障耕地转入工程实施，加强转入耕地地块的后期管护，确保转入耕地实现长期稳定利用，拟申请安排耕地转入专项工作经费与转入耕地管护费用给各街道使用。 8.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严肃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的通知》《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武汉市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确保东湖高新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项目主要内容		1. 东湖高新区用途管制和耕地保护信息系统； 2. 东湖高新区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和批而未供专题分析项目； 3.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新增建设用地报批技术服务； 4. .对拟报批地块社会稳定风险情况进行评估； 5. 临时用地复垦方案编制和验收技术服务； 6. 开展耕地保护相关研究； 7. 东湖高新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机制研究及方案编制； 8. 耕地日常监测和耕地卫片督察技术服务； 9. .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 10. 耕地保护实施工作经费、耕地管护费； 11. 开展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			
项目总预算		6851	项目当年预算		685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预算为 7075 万元，2024 年预算为 6851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851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851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自然资源 保护与用 途管制	1. 东湖高新区用途管制和耕地保护信息系统 2. 东湖高新区新增建设用地报批技术服务 3. 东湖高新区耕地质量分类更新和批而未供专题分析项目 4. 对拟报批地块社会稳定风险情况进行评估; 5. 东湖高新区临时用地复垦方案编制技术服务 6. 滨湖街全域国土综合整治前期研究 7. 东湖高新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 8. 耕地日常监测和耕地卫片督察技术服务 9.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2024 年度耕地保护实施方案 10. 东湖高新区长岭山、金鸡山片区保护利用规划研究 11. 东湖高新区长岭山、金鸡山片区保护利用规划研究 12. 耕地保护专项规划 13. 花山街道非集中建设区全域国土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 14. 豹澥湖周边区域全域国土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实施方案 15. 牛山湖以北片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79.19	1. 项目费用主要参考其他自然资源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实际投资费用进行测算。 2. 合同续签，条款金额不变。 3. 根据上年度采购金额和本年度工作量预估，本年度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监测项目预算 50.20 万元、批而未供专题分析项目预算 54.50 万元。 4. 2023 年征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服务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成交价格为：3.85 万元/个。支付 2023 年尾款 99.8 万元，2024 年预计支付款项 274.8 万元。 5. 参考本项目工作内容，拟定土地复垦方案编制费用为每个项目 8 万元，土地复垦验收为每个项目 12 万元。目前暂定 2024 年有 10 个临时用地项目需进行土地复垦方案编制，需开展复垦验收临时用地项目 20 个。支付 2023 年尾款 86.54 万元，2024 年预计支付款项 109 万元 6. 滨湖街全域国土综合整治前期研究，预算约 142.4 万元 7. 2023 年东湖高新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编制项目已完成招标工作，成交价格为：42 万元/个。支付 2023 年尾款 169 万元。 8. ①耕地日常监测：根据 23 年度截至 8 月份图斑数量共 859 亩，预估 24 年度每月 107 亩图斑产生，参考往年度耕地卫片技术服务采购成交金额，预算为 75 万元。 ②耕地卫片：参考往年度耕地卫片技术服务，预估 2024 年度耕地卫片外业监测技术服务预算为 45 万元，内业填报审核服务 39 万元，共 84 万元。 9. 按照全年调整规模约 400 公顷预估，依据《湖北省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总体方案测算费用为 48 万元；耕地转入方案设计及验收测算费用为 252 万元；区级进出平衡管理实施配套政策研究 30 万元；按《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 版）及有关细则通知。 2. 参考 2023 年度成交价格。暂定单价为 113 元/亩，预估 2024 年复垦测量面积 400 公顷，故：400 公顷*15*113 元/亩=678000 元 10. 支付 2023 年尾款 89.2 万元 11. 支付 2023 年尾款 80 万元 12. 全域国土综合整治与耕地保护专项规划，按照高新区 200 万人规划人口，依据《湖北省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2.2 章节城市专项规划收费标准。 13. 花山非集中建设区整治范围面积约 17.76 平方公里 依据《湖北省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 实施方案编制测算费用为 100 万元； 产业功能策划专题费用为 60 万元； 耕地布局专项研究专题费用为 15 万元； 生态景观体系专项研究专题费用为 15 万元； 合计 190 万元。	
------------------------------	---	----------------	----------------	---	--

	区全域国土综合整治试点范围村庄规划编制 16. 耕地保护实施工作经费 17. 2023 年度耕地进出平衡转入方案耕地管护费			14. 豹澥湖周边区域位于豹澥街道范围内面积约 9.93 平方公里；实施方案编制测算费用为 100 万元；产业功能策划专题费用为 60 万元；耕地布局专项研究专题费用为 15 万元；态景观体系专项研究专题费用为 15 万元；合计 217 万。 15. 依据《城市设计计费指导意见》（中规协[2004]秘字第 022 号）村庄规划收费标准，村域范围按照 3 万元/平方公里计费，村庄建设用地范围按照控制性详细规划 2500 元/公顷计费 本次规划范围总面积约 31.02 平方公里，其中城镇村范围建设用地面积约 311 公顷，因此计费 27.91 平方公里*3 万元/平方公里+311 公顷*2500 元/公顷=161.48 万元，取整后 161 万元 16.（1）上年度耕地不合理流出规模：21 年是耕地、22 年非耕地、且未取得新增建设用地批复的共 272.28 公顷（约 4084 亩）；（2）2023 年日常监测发现流出规模：2023 年 5—8 月日常监测流出耕地图斑共 56.48 公顷（约 847 亩），9—12 月按同等流出面积预计，日常流出整改任务量共 110.39 公顷（约 1655.89 亩）；耕地核实处置任务量：（3）全区耕地保护目标内非耕地共 591.2 公顷（约 8868 亩），按照 2024 年处置 35% 的上级要求，整改任务量共 206.92 公顷（约 3103.8 亩）。 以上三项合计 589.59 公顷（约 8843.87 亩）。 按照 2023 年耕地进出平衡转入耕地施工费用标准 8000 元/亩的单价算，2024 年耕地进出平衡任务量及预测总施工经费 7075.0941 万元，按照 2024 年支付施工经费 3037.55 万元； 2023 年转入耕地施工总费用的 15%，约 696.384 万元也应在 2024 年支付。 17. 东湖高新区 2023 年耕地进出平衡总体方案拟转入耕地 5803.2 亩。根据《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做好年度耕地“进出平衡”工作的通知》（鄂自然资办函[2023]104 号）做好转入耕地后期管护的要求，拟按照 500/亩的均价安排 2023 年转入耕地的管护费用，需经费 290.16 万元。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外业）工作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外业）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1	根据造价审核报告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自然资源保护与用途管制		14		6579.19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		1		271	

核实处置（外业）工作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自然资源保护与用途管制长期绩效目标		按产出、效益、满意度三个维度确定指标完成情况					
自然资源保护与用途管制年度绩效目标		按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维度确定指标完成情况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外业）工作		确保东湖高新区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100%	按照合同约定验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耕地保护工作	落实耕地保护相关要求	落实上级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率	90%以上	保障群众满意率大于 9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100%	控制在预算内
		社会成本指标	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文明建设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 3 个片区成片开发方案编制	/	/	3 个	湖北省土地征收成片开发实施细则（试行）
		数量指标	完成 5 个项目建设用地报批工作	/	/	5 个	土地管理法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合格率	100%	100%	100%	项目完成合格率100%
			耕地和永农核实处置工作通过上级部门审核			成果审核通过	上级部门要求
		时效指标	耕地和永农核实处置工作按时完成率			100%	上级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实施土地成片开发带动区域经济发展	/	/	稳中有升	投入产出
		社会效益指标	耕地安全	保障耕地安全	保障耕地安全	保障耕地安全	确保耕地用途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可持续发展	促进生态可持续发展	促进生态可持续发展	促进生态可持续发展	促进生态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满意率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表 12-1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 2023.11.13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房地产市场整顿		项目编码	21213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王健行		联系电话	67880067	
单位地址	东湖高新区光谷政务中心高新大道777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				
起始年度	2024 年 1 月 1 日		终止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申请理由	武汉市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规定（武房发【2017】17号）。遴选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负责协助局内开展信访投诉、物业小区巡查、物业管理区域划分、前期物业管理招投标和物业承接查验等。				
项目主要内容	1、负责协助小区信访投诉、物业巡查、物业管理区域划分、前期物业管理招投标和物业承接查验等； 2、负责指导和监督商品住宅维修资金使用。				
项目总预算	947		项目当年预算	94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预算 1452 万元；2024 年预算 947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较去年相比 2024 年待拨付项目减少，故金额随之调整减少。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47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47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2024 年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访投诉、物业小区巡查及办公室综合业务	协助局内开展信访投诉、物业小区巡查及办公室综合事务工作。	委托业务费	947	依据武汉市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规定（武房发【2017】17 号）文件精神及 2023 年签订的外包服务合同金额和服务项目结算协议金额确定。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2024 年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访投诉、物业小区巡查及办公室综合业务		1		947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加强物业监管，提升物业水平，构建了党建引领社区治理物业管理体系，推动了物业管理的规范化。			
年度绩效目标 1		强化房屋安全与物业行业监管，提升物业服务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范围内完成	≤100%	依据合同按实际支付完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巡查抽查小区数量（个/年）	216 个	全区小区数量
			城镇在册危房监管率	100%	房屋安全管理系统在册危房巡查记录及危房治理台账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小区数	205 个	已交付符合参评条件的商品房住宅小区
		时效指标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完成及时率	100%	依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东湖高新区商品房住宅小区专业化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办法的通知》武新管规【2021】15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物业小区日常巡查	及时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349 万	1452 万	947 万	依据武汉市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行政监管巡查规定（武房发【2017】17 号）文件精神及 2023 年签订的外包服务合同金额和服务项目结算协议金额确定。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住宅小区物业巡查抽查小区数量（个/年）	211 个	216 个	221 个	1.全区小区数量； 2.房屋安全管理系统在册危房巡查记录及危房治理台账；3.已交付符合参评条件的商品房住宅小区； 4.依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印发东湖高新区商品房住宅小区专业化物业服务质量考评办法的通知》武新管规【2021】15 号
			城镇在册危房监管率	100%	100%	100%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 小区数	202 个	205 个	210 个	
		时效指标	住宅小区物业服务质量考评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物业巡查整改率	≥95%	≥95%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物业小区日常巡查	及时开展	及时开展	及时开展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	满意率	80%	80%	80%	

表 12-15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1.1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房管专员经费	项目编码	21213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王建行	联系电话	67880067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申请理由	《武汉市强化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加强基层房管队伍建设实施方案》（武房发[2011]181 号）文件要求设立。				
项目主要内容	社区及农村房管专员，负责受理辖区内居民的住房保障申请和核实、小区业委会的选举和换届、物业管理中的投诉调解、房屋安全调查登记及巡查等工作，并建立相关台账。				
项目总预算	285		项目当年预算	28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 年 246 万。2022 年 321 万。2023 年 285 万。预算根据街道申请及社区数量的变化而变化。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8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5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社区房管专员	2023 年 7 个街道 68 个社区*3 万/人/年。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	根据《武汉市强化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加强基层房管队伍建设实施方案》（武房发[2011]181 号）文件要求设立。	
农村房管专员	2023 年 2 个街道 27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	根据《武汉市强化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加强基层房管队伍建设实施方	

	个村*3 万/人/年			案》（武房发[2011]181 号）文件要求设立。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房管专员经费		强化住房保障、加强基层房管队伍建设。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房管专员经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数量为 68 个社区、27 个行政村	覆盖率 100%	按工作要求设置		
		质量指标	社区工作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按照街道申请及分解方案及时发放	及时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理辖区居民住房保障申请和核实、小区业委会选举和换届、辖区内小区或农村房屋管理中的矛盾纠纷、房屋安全巡查和危险房屋的监控管理等工作	完成率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对社区工作完成的满意度	满意率 95%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房管专员经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按武房发[2011]181 号文件标准发放	3 万元/人/年	3 万元/人/年	3 万元/人/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房管专员数量	81 个社区	81 个社区、26 个村	68 个社区、27 个村	

			社区及行政村房管专员岗位覆盖率	覆盖率 100%	覆盖率 100%	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社区工作完成率	95%	95%	≥ 9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房管专员经费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按武发[2011]181号文件要求完成相关工作	95%	95%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对社区工作完成的满意度	95%	95%	95%	

表 12-16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1.1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房地产市场及保障住房监督管理		项目编码	21213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李淇		联系电话	65526576	
单位地址	东湖高新区光谷政务中心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4 年 1 月 1 日		终止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申请理由	1、《市住房保障房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建商品房销售全过程监管的通知》 《关于进一步规范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 2、《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意见（武政办）》 3、《关于规范保障性租赁住房计划及认定管理工作的通知》 4、《关于加快解决从事基本公共服务人员住房困难问题的实施意见》				
项目主要内容	(一)负责全区房地产市场、房屋租赁市场、房地产中介行业的监督管理工作。(二)负责建立和完善全区住房保障体系，负责编制和落实市、区保障性住房建设计划并督导园区、街道实施，负责全区公共租赁住房监督管理工作。(三)负责住房租赁市场发展专项资金、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资金的申报、拨付、支用审核等工作。(四)协调处理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住房保障类投诉和纠纷。				
项目总预算	346		项目当年预算	34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预算 550 万元、2023 年预算 549 万元、2024 年 346 万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4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46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房地产市场及保障住房服务外包	1、开展全区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 2、加快保障住房筹集,形成多措并举的住房供应体系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1814	参考其他涉稳开发项目专项审计服务费用; 地产行业顾问咨询机构市场询价; 相关项目采购方案;	
正荣高新区涉稳项目专项审计服务	对高新区涉稳房地产开发项目开展专项审计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92	参考其他涉稳开发项目专项审计服务费用; 地产行业顾问咨询机构市场询价; 相关项目采购方案;	
绿地星河绘项目专项审计服务	对绿地星河绘项目开展专项审计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92	参考其他项目专项审计服务费用; 地产行业顾问咨询机构市场询价; 相关项目采购方案;	
高新区风险项目审计服务	对高新区风险项目开展专项审计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423	参考其他项目专项审计服务费用; 地产行业顾问咨询机构市场询价; 相关项目采购方案;	
房地产市场监测及企业风险监测服务项目	开展房地产市场监测及企业风险监测工作,掌握房地产市场的月度、季度、半年度、年度的市场相关数据。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588	参考其他市场分析调查服务费用; 地产行业顾问咨询机构市场询价; 相关项目采购方案;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非住宅类房屋租赁市场管理研究	重点针对具有租赁行为的产业园区、写字楼、工业厂房等办公类非住宅房屋展开研究。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5599	参考其他房地产服务费用; 地产行业顾问咨询机构市场询价; 相关项目采购方案;	
高质量发展研究策略	基于研究范围,从住房发展角度,对区域“十三五”的发展情况进行梳理,从人、地、房、产、行五个维度进行现状解读。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2163	参考其他房地产服务费用; 地产行业顾问咨询机构市场询价; 相关项目采购方案;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房地产市场及保障住房监督管理相关工作		7		34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房地产市场及保障住房监督管理相关工作		1、做好突发事件的及时响应、难点事件的及时研判、热点事件的及时上报的工作机制,将信访问题控制在初始、化解在萌芽、解决在项目,加强房地产市场监管,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2、建立多部门联动管理机制,持续开展住房租赁市场秩序整治工作,完善房地产租赁市场巡查管理闭环机制,大力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加快保障住房筹集,形成多措并举的住房供应体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项目长期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范围内完成		≤ 100%	按照实际情况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房产项目及租赁市场巡查率		≥ 80%	《市住房保障房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建商品房销售全过程监管的通知》	
		质量指标	违规事项整改率		100%	《关于进一步规范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通知》	
		时效指标	投诉件回复率		100%	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影响		良性	工作要求	
		可持续影响指标	开展房地产市场、保障性租赁住房日常巡查		及时提供服务	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	工作要求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违规事项整改率	100%	100%	100%	《市房管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建商品房销售全过程监管的通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意见（武政办）》
		时效指标	投诉件回复率	100%	100%	100%	
		数量指标	房产项目及租赁市场巡查率	≥ 80%	≥ 80%	≥ 8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范围内完成	≤ 100%	≤ 100%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央财补企业项目房源平台入驻率	100%	100%	10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影响	良性	良性	良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房地产市场、中介巡查以及内业处理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	90%	90%	

表 12-17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1.1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新区房交会项目		项目编码	212139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李淇		联系电话	65526576	
单位地址	东湖高新区光谷政务中心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4 年 1 月 1 日		终止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申请理由	《东湖高新区关于支持创新创业的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				
项目主要内容	对在东湖高新区购买新建商品房的毕业 6 年以内大学生，发放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补贴（首套补贴 100%，二套补贴 50%）、购房补贴（参照契税缴交标准，首套补贴 100%，二套补贴 50%）；对毕业 2 年以内东湖高新区创业就业的大学生购买新建商品住房的，发放 5 万元安居补助。				
项目总预算	3830		项目当年预算	383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项目预算 383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83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83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高新区房交会资金拨付	对在东湖高新区购买新建商品房的毕业2年以内、6年以内大学生，发放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补贴、购房补贴、安居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30	该工作将对东湖高新区房企 36 个在售及预售项目以下事项进行数据统计：主推户型平均面积；主推户型平均总价；主推户型预计交付套数；毕业两年以下大学生占比套数；毕业两年以上，六年以下大学生占比套数。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高新区房交会资金拨付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高新区房交会		通过创新创业人才购房补贴活动，以激发创新创业活力，进一步推进东湖高新区房地产市场高质量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范围内完成	≤ 100%	按照实际情况支付
项目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规定指标发放	符合补贴标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印发东湖高新区关于支持创新创业人才购房政策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发放	
		数量指标	指标内全额发放	100%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影响	良性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依据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范围内完成	/	/	≤ 100%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印发东湖高新区关于支持创新创业人才购房政策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规定指标发放,符合补贴标准	/	/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	/	及时发放	
		数量指标	指标内全额发放	/	/	100%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影响	/	/	良性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	/	90%	

表 12-18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1.1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购买服务项目		项目编码	21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熊啸		联系电话	027-65527079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1、《土地调查条例》要求地方政府每年开展土地变更调查工作，并按要求开展日常变更调查，缓解年度变更调查压力，更好地支撑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将林草湿调查、耕地日常监测成果纳入日常变更调查； 2、根据《关于强化业务协同加快推进林权登记资料移交数据整合和信息共享的通知》，做好林权登记存量数据整合汇交，夯实全省林权登记信息基础； 3、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放管服”改革决策部署，加大转变政府职能和简政放权力度，进一步促进服务质效提升，根据国务院、省、市、委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文件精神，经报管委会批准，我局通过政府采购公开招标方式开展不动产登记购买服务； 4、根据部、省、市文件，在自然资源统一调查监测基础上，细化相关地类，补充相关监测要素，开展国土空间监测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依据国家及省、市要求开展国土变更调查、国土空间监测、林权数据整合汇交建库等工作，并依据上级有关工作要求实施；东湖高新区不动产登记受理量在全市排名靠前，且办理时限不断压缩，经向上级部门请示，同意我局根据实际情况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实行外包管理，报管委会同意后，我局通过公开招标方式开展不动产登记购买服务。			
项目总预算	2255		项目当年预算	163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1121.59 万元，2023 年预算 1930 万元，2024 年预算 1636 万元；变动原因：2023 年预算申报时调整项目，将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购买服务项目与自然资源调查合并；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图斑数量倍数增加，另需开展日常变更调查，将林草湿、耕地日常监测成果纳入日常变更调查，工作量大；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开展林权登记存量数据整合汇交，夯实全省林权登记信息基础，配合高新区实际情况，调整项目预算。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636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636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不动产登记购买服务项目	从事不动产登记、房屋交易窗口业务受理、咨询等全流程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80	根据往年合同、实际发生的工作量、审计报告测算。	
土地调查、监测工作	国土变更调查、国土空间监测等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	根据自然资源部《国土调查类项目支出标准（2023年）》、《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等测算。	
林权登记移交数据整合建库工作	林权登记移交数据整合建库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	根据《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不动产登记购买服务项目		1		1180	
土地调查、监测工作		2		420	
林权登记移交数据整合建库工作		1		3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进一步优化提升高新区登记财产营商环境服务效能，为广大办证企业、群众提供更加优质、便捷、快速的服务，确权登记科认真贯彻落实国家、部、省、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及文件精神，积极探索简化办事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持续优化高新区不动产登记营商环境工作。			
… …		根据国家、省、市各级工作要求，在规定的时间节点内完成国土变更调查、国土空间监测等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进一步优化提升高新区登记财产营商环境服务效能，为广大办证企业、群众提供更加优质、便捷、快速的服务，确权登记科认真贯彻落实国家、部、省、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及文件精神，积极探索简化办事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持续优化高新区不动产登记营商环境工作。			
… …		根据国家、省、市各级工作要求，在规定的时间节点内完成国土变更调查、国土空间监测等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	科室工作目标

1		指标		算内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动产登记日常业务受理完成率	100%	科室工作目标		
			国家下发变更图斑调查完成率	100%	上级部门要求		
		质量指标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通过核查整改	成果验收通过	上级部门要求		
			日常业务投诉率	≤5%	依据信访投诉件数量测算		
		时效指标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上级工作要求		
			登记事项按时办结率	100%	市局考评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促进不动产登记服务质量提升	提升	科室工作目标		
			完成国土空间监测工作	按时完成	上级工作要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不动产登记服务满意度	≥90%	科室工作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科室工作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不动产登记日常业务受理完成率	100%	100%	100%	科室工作目标
			国家下发变更图斑调查完成率			100%	上级部门要求
		质量指标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通过核查整改		成果验收通过	成果验收通过	上级部门要求
			日常业务投诉率	≤5‰	≤5‰	≤5‰	依据信访投诉件数量测算

		时效指标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上级工作要求
			登记事项按时办结率	100%	100%	100%	市局考评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进一步促进不动产登记服务质量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科室工作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不动产登记服务满意度	≥90%	≥90%	≥90%	科室工作目标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 额	
	合 计			93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3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2023 年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项目	不动产、规划、土地、物业、人防及文书档案的整理、扫描、装订、汇编、上架等工作；不动产登记、物业、人防等专业档案保管外包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63	依据已签订的 2023 年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项目合同，合同金额约 582.533 万元。	支付尾款 25%。
光谷公共服务中心 3 号楼办公室租赁房屋费用（含房屋租赁费、物业管理费）	续租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公共服务中心 3 号楼 3-4 楼部分房间（总租赁建筑面积 598.88 m²）的档案库房。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56	续签合同 2023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7 日办公楼费用（费用标准：租金 89832 元/季、物业管理费 12 元/平方米/月）。	原合同物业管理费 10 元/平方米/月，现等上调标准 12 元/平方米/月批复后办理续签。
2024 年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	规划局各类档案整理及数字化、档案寄存保管外包、档案管理系统数据迁移挂接，升级维护等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1.18	依据 2023 年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项目合同基础上增加服务内容和数量，总预算 882.35 万元。	2023 年合同期满后拟开展采购，支付 2024 年合同 50%进度款。
2024 年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历史档案数字化及数据清理	负责规划局历史档案数字化，清理整合并形成数据关联，为 CIM 平台提供基础数据。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65	总预算 396.86 万元（历史档案数字化约 14 万卷，数据清理关联 15000 条）	2024 年采购完成后预计支付 75% 进度款。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2024 年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历史档案数字化及数据清理		2		128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 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加强档案制度规范化建设，推动成果社会化运用，力争档案工作提档升级。					
年度绩效目标 1		完成日常工作，提高内部管理水平，提高档案信息化建设水平和工作效率，提高满意度。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范围内完成	≤100%	按照实际支付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时完成每月归档量	100%	外包服务合同		
		质量指标	组卷和整理规范检查的抽检合格率	99%以上	市局验收标准		
		时效指标	数字化成果检查准确率	100%	市局验收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时完成每月历史/新增档案的整理数字化、装订及上架工作	100%	外包服务合同		
		社会效益指标	整理档案量、数据关联量	完成历史/新增档案整理及数字化、数据清理关联	外包服务合同		
		生态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便利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外包服务合同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日常服务满意度	100%	群众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 算 范 围 内 完成	≤100%	≤100%	≤100%	按照实际支付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时完成每月归档量	100%	100%	100%	外包服务合同
		质量指标	组卷和整理规范检查的抽检合格率	99%以上	99%以上	99%以上	市局验收标准
		时效指标	数字化成果检查准确率	100%	100%	100%	市局验收标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按时完成每月历史/新增	100%	100%	100%	外包服务合同

			档案的整理 数字化、装订 及上架工作				
		社会效益 指标	整理档案量、 数据关联量	完成历史/新 增档案整理 及数字化、数 据清理关联	完成历史 /新增档 案整理及 数字化、 数据清理 关联	完成历史 /新增档 案整理及 数字化、 数据清理 关联	外包服务合 同
		生态效益 指标	为群众提供 便利服务	及时提供服 务	及时提供 服务	及时提供 服务	外包服务合 同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保障日常服 务满意度	100%	100%	100%	群众满意度

表 12-20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1.1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防治	项目编码	21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袁祥成	联系电话	027-67880072
单位地址	光谷公共服务中心 7 号楼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政策依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国务院令 第 39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主席令 第 74 号）、《国务院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决定》（国发[2011]20 号）、《地质环境监测管理办法》（国土资源部令 第 59 号）、《湖北省地质环境管理条例》（省人大常委会公告 第八号）、《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实施意见》（鄂政发[2012]32 号）、《省国土资源厅地质局关于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网格化管理工作的通知》（鄂土资发[2016]12 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的通知》（武政办[2013]157 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全市地面沉降处置和防治工作的通知》（武政办[2014]157）、《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18]86 号）、《武汉市地质灾害防治和地质环境保护条例》（市人大常委会公告 第九号）；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地质环境管理工作；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通过项目的实施全面提升防灾减灾能力。		
项目主要内容	明确当年申请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地质灾害技术服务项目； 2、武汉新城中心片区岩溶地质调查项目； 3、天马峰北坡不稳定斜坡监测项目； 4、高新区重点调查靶区中深层地热资源专项调查； 5、二妃山、茅店山治理工程坡治理项目； 6、长山隧道北坡、南坡综合治理工程； 7、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		
项目总预算	1535	项目当年预算	153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预算为 1455 万元；2023 年为 606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为更好的服务武汉新城建设和大型工程建设，拟开展武汉新城中心片区岩溶地质调查项目，拟需预算 200 万元；高新区重点调查靶区中深层地热资源专项调查，拟需预算 120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535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535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地质灾害技术服务采购项目	开展东湖高新区地质灾害隐患点巡排查及突发地质灾害应急处置等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5	东湖高新区 2024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服务采购费用为 148 万，根据《中央地质勘查基金项目预算标准》（试用）、《地质调查项目预算标准》（2020 年试用）等规范，全年开展地质灾害隐患点巡查 280 余次，开展突发地质灾害应急处置 10 次，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培训 1 次，宣传教育 20 次，各类指导工作 30 次，预计 2024 年新增非法采矿勘验。按 3 各项目包干，40.5 万元。 该项目年度续签项目。	地质灾害技术服务采购项目
森林大道边坡监测	森林大道边坡监测进度款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	依据 2022 年签订的合同付款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	利用国债和地方配套资金治理天马峰等地灾隐患点，消除隐患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根据管委会批复的可研批复，总投资 2000 万元，其中 1600 万元拟申请国债，400 万元为地方配套，按照申报要求需 2024 年度全部支出。	
二妃山、茅店山治理工程	开展二妃山、茅店山滑坡治理工程终验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4	二妃山、茅店山滑坡综合治理工程已于 2023 年完成，尚未组织终验工作，预计 2024 年我局组织终验工作，根据前期相关合同约定，部分项目尾款需要在 2024 年终验完成后支付	
长山隧道综合治理工程	开展长山隧道治理工程终验工作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7	长山隧道北侧滑坡综合治理工程已于 2022 年完成，南侧 2023 年完成，尚未组织终验工作，预计 2024 年我局组织终验工作，根据前期相关合同约定，部分项目尾款需要在 2024 年终验完成后支付	
武汉新城中心片区岩溶地质调查	开展区域灰岩区岩溶调查，摸清岩溶发育况，提出防治建议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经费依据为《中央地质勘查基金项目预算标准》（试用）、《地质调查项目预算标准》（2010 年试用）等规范，项目工作量预计开展区内科创大走廊区域 1: 10000 岩溶专项调勘查 20 平方公里，各类钻孔进尺 1500 米，岩土工程测试 270 组，抽水试验 32 台班，电磁法、地震法工程物探 20 千米，以及相关成果报告、图件的分析与整理	
高新区重	开展区域	商品和服	120	经费依据为《中央地质勘查基金项目预算	

点调查靶区中深层地热资源专项调查	中深层地热资源调查,摸清发育况,提出建议	务支出		标准》(试用)、《地质调查项目预算标准》(2010年试用)等规范,以及相关成果报告、图件的分析与整理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武汉新城中心片区岩溶地质调查		1		500	
东湖高新区重点调查靶区中深层地热资源专项调查		1		2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提高区内地质灾害防治水平,增强防灾减灾能力		通过改善区内地质环境条件,提高地质灾害防灾减灾能力,保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过年度预算金额	100%	计划数据
		社会成本指标	人员及财产损失	0	历史数据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环境及重大财产损失	0	历史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相关地质灾害防治计划项目	计划项目全部完成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相关项目全部通过行业专家验收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计划时间内完成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控制区内地质灾害隐患点数量	区内地灾隐患点逐年下降	历史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避免因灾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	不出现人员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	历史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局部生态环境,消除地质灾害隐患	局部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历史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园区、街道办对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满意度	≥90%	历史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提高区内地质灾害防治水平，增强防灾减灾能力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不超过年度预算金额	≤1455	≤606	≤100%	计划数据
		社会成本指标	人员及财产损失	0	0	0	历史数据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环境及重大财产损失	0	0	0	历史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计划项目全部完成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项目质量通过专家验收	100%	100%	100%	行业标准
		时效指标	按计划实施周期全部完成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区内地质灾害隐患点数量	15个	12个	≤12个	历史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避免因灾伤亡及重大财产损失	完成	完成	无因灾伤亡人员，年度地质灾害造成的财产损失≤500万元	历史数据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局部生态环境，消除地质灾害隐患	完成	完成	局部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历史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园区、街道办对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满意度	100%	100%	100%	历史数据

表 12-2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1.1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土地价值评估		项目编码	21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陈军		联系电话	02767880481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777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依法依规开展土地管理，土地价值评估作为土地供应价格管理的重要依据。				
项目主要内容	对委托的每宗地价格进行评估，按时限要求出具合法有效的评估报告。				
项目总预算	50		项目当年预算	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80万元，2023年80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无变化。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5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土地价值评估	土地价值评估		50	咨询顾问服务费10万元/年。评估服务费用按每宗地计价收取，据实结算。（分为4545元/宗,3535元/宗,3999.6元/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土地价值评估	1		5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土地价值评估	保障高新区土地顺利挂牌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土地价值评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土地评估报告得到系统认可	在土地评估系统备案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建设项目办理手续	及时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项目挂牌提供评估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以上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土地价值评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评估项目个数	15	15	15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土地评估报告得到系统认可	90%在土地评估系统备案	90%在土地评估系统备案	90%在土地评估系统备案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土地评估项目按要求时限完成	大于等于80%	大于等于80%	大于等于80%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 80 万元内	控制在 80 万元内	控制在 80 万元内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建设项目办理手续在时限内	90%时限内	90%时限内	90%时限内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项目挂牌提供评估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土地集约节约利用通过上级验收	100%通过验收	100%通过验收	100%通过验收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价值评估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表 12-2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1.1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土地出让合同印花 税		项目编码	21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 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陈军		联系电话	02767880481	
单位地址	武汉市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按照财政局和税务局的要求，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后需缴纳印花税。				
项目主要内容	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后缴纳印花税				
项目总预算	10		项目当年预算	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 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3 年 200 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变动资金数量）及理由：无变化。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 表述	支出经济 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土地出让 合同印花 税	土地出让 合同印花 税		10	按照财政局和税务局的要 求，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后需缴 纳印花税。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		保障全年土地供应计划完成，土地出让合同顺利签订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项目个数	1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缴纳在时限内	90%时限内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土地出让合同管理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以上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项目个数	1	1	1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土地出让合同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大于等于80%	大于等于80%	大于等于80%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控制在合理范围内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缴纳在时限内	90%时限内	90%时限内	90%时限内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96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96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关于东湖高新区土地利用专项研究类项目:1.高新区土地利用动态监管系统年度维护更新;2.年度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3.年度标定地价;4.2022年基准地价;5.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村集体留用地安置发展研究;6.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土地市场分析及年度土地供应计划;7.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低效工业用地再开发实施引导和建议措施;8.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9.存量建设用地数据清查与建库工作;10.东湖高新区2023年农用地基准地价更新和园林草地定级与基准地价编制;11.用地管理法律服务等。	关于东湖高新区土地利用专项研究类项目:1.高新区土地利用动态监管系统年度维护更新;2.年度土地集约利用监测统计;3.年度标定地价;4.2022年基准地价;5.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村集体留用地安置发展研究;6.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土地市场分析及年度土地供应计划;7.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低效工业用地再开发实施引导和建议措施;8.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清查;9.存量建设用地数据清查与建库工作;10.东湖高新区2023年农用地基准地价更新和园林草地定级与基准地价编制;11.用地管理法律服务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6	按照信息化项目软件开发项目费用测算规范DB11-T10102013号文;《省国土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开发区土地集约利用评价成果更新工作的补充通知》(鄂土资办文[2010]67号);参照《关于土地价格评估收费的通知》(计价格[1994]2017号);《关于发布<湖北省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的通知》(鄂规协[2023]4号);《关于发布城市规划设计计费指导意见的通知》(2004中规协秘字第022号);《自然资源资产清查项目预算标准(2020年建议稿)》;《关于律师服务和基层法律服务收费不再实行政府定价的通知》(鄂司发[2018]108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土地利用管理	1	49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土地利用管理	保障全年土地供应计划完成,土地监管达到部省市要求的目标值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土地利用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利用管理项目个数	1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建设项目办理手续在时限内	90%时限内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土地利用管理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加强土地集约节约利用通过上级验收	100%通过验收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土地利用管理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以上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土地利用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利用管理项目个数	1	1	1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土地利用管理项目验收率	大于等于80%	大于等于80%	大于等于80%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利用管理项目按计划完成率	大于等于80%	大于等于80%	大于等于80%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851万元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推动建设项目办理手续在时限内	90%时限内	90%时限内	90%时限内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土地利用管理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土地集约节约利用通过上级验收	100%通过验收	100%通过验收	100%通过验收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土地利用管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0%以上	90%以上	90%以上	依据往年执行情况

表 12-2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1.1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		项目编码	21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熊啸		联系电话	027-65527079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5
项目申请理由	1、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及《武汉市不动产登记操作规范》，申请人申请不动产登记，应当如实、准确填写不动产登记机构制定的不动产登记申请书。不动产登记机构应当根据不动产登记簿，填写并核发不动产权属证书或者不动产登记证明。2、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不动产登记窗口因工作需要，每月需订购申请表、委托书、档案袋等各类耗材，用于日常工作的运转。3、为保障我局房产交易监管等日常业务顺利开展，确保《房产管理信息系统》、《武汉市房地产市场综合管理平台》等系统平稳正常运行，经报管委会同意，向中国电信租用本地数字电路接入武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4、为持续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水平，我局向中国电信采购云呼叫中心服务，将咨询电话 027-67880304 设置 6 个坐席，成立不动产交易、登记窗口呼叫中心。5、为进一步优化高新区不动产登记服务效能，借鉴市局及其他区局的做法，经报管委会同意，开展不动产邮寄免费服务。6、武汉市推出不动产登记收费“网上办”和接入财政电子票据平台相关工作举措，要求实现“互联网+”不动产登记自助缴费、自助获取电子票据。7、根据 2021 年 8 月下发的武汉市“登记财产”对标国家营商环境评价报告整改措施工作方案，要求各区局探索建立不动产登记错误赔偿机制，设立赔偿基金，从登记费中按一定比例提取，购买登记责任保险。8、为优化营商环境，为办事群众提供更为便利的不动产登记服务，拟开展不动产面对面云服务，可足不出户办理存量房买卖等业务。			
项目主要内容	为保障不动产业务正常运行，采购房产交易专线，购买不动产权证书、证明，采购印务服务，印制不动产登记申请表、一次性告知书等材料。为优化营商环境，提升不动产登记服务质量及工作效率，在市局指导下采购不动产登记电子票据管理系统，实行不动产登记自助缴费、自助获取电子票据，开展不动产面对面云服务、不动产权证书免费邮寄服务，探索建立不动产登记错误赔偿机制。为提供更优质服务，保障工作平稳运行，经报管委会同意，采购云呼叫中心服务并成立不动产窗口呼叫中心。			
项目总预算	97		项目当年预算	9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 年预算 124 万元，2023 年预算 293 万元，2024 年预算 97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27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196 万元。预算变动原因：为配合高新区整体情况，调整项目支出。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7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7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	购买不动产证书，不动产申请表、一次性告知书等资料印刷，不动产登记中心电子票据管理系统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	依据往年工作量、项目支出情况测算。	
不动产面对面云服务	不动产面对面云服务	商品和服务支出	9	根据前期项目调研情况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不动产面对面云服务		1		9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进一步优化高新区登记财产营商环境，提升服务效能，为广大企业、群众提供更优质、便捷、快速的服务，确权登记科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部署及文件精神，积极探索简化办事流程，压缩办理时限，持续优化高新区不动产登记营商环境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		进一步优化高新区登记财产营商环境，提升服务效能，为广大企业、群众提供更加优质、便捷、快速的服务。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根据实际支付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业务受理完成率	100%	科室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不动产登记错误率	≤2%	实际完成情况
			日常业务投诉率	≤5%	根据投诉件量测算
		时效指标	登记事项按时办结率	100%	市局考评情况
			登记事项提前办结率	100%	市局考评情况
		社会效	为企业及群众提供便利服务	便利	实际完成情况

		益指标	进一步促进不动产登记服务质量提升	提升	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不动产登记服务满意度	≥90%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100%	≤100%	根据实际支付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业务受理完成率	100%	100%	100%	科室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不动产登记错误率	≤2%	≤2%	≤2%	实际完成情况
			日常业务投诉率	≤5%	≤5%	≤5%	根据投诉件数量测算
		时效指标	登记事项按时办结率	100%	100%	100%	市局考评情况
			登记事项提前办结率	100%	100%	100%	市局考评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企业及群众提供便利服务	便利	便利	便利	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促进不动产登记服务质量提升	提升	提升	提升	实际完成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不动产登记服务满意度	≥90%	≥90%	≥90%	实际完成情况

表 12-25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1.1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自然资源执法相关经费	项目编码	212080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张诚	联系电话	67886076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申请理由	1、省卫片执法协调机制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3 年卫片执法工作的函（鄂卫片办[2023]3 号）； 2、武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土地执法工作成效“八项举措”》的通知（武自然资规发[2021]90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行为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20〕24 号）； 4、《关于防止耕地“非粮化”稳定粮食生产的意见》（国办发〔2020〕44 号）； 5、《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1 年违法违规占用耕地重点问题整治的通知》 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结合工作实际情况，拟采购卫片执法技术服务支持相关工作开展。				
项目主要内容	对土地卫片进行外业核查、测量、内业举证，违法案件查处审核、街道技术支持和业务培训等相关工作。				
项目总预算	90	项目当年预算	9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项目 2022 年预算 115 万，2023 年预算 235 万，2024 年预算 9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9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自然资源 执法相关 服务	自然资源 执法相关 服务	商品和服务 支出	90	由第三方咨询机构评估，出具详细 报价清单，供主管部门决策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自然资源执法相关服务		1		9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自然资源执法相关服务		确保我局按要求顺利完成卫片执法图斑的各项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自然资源执法 技术服务年度 绩效指标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核查图斑完成率		100%	本级部门审查	
		质量指标	核查成果通过率		100%	本级部门审查	
		时效指标	图斑核查完成时间		7 天	本级部门要求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耕地保护意识增强		≥90%	问卷结果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 对象满意度 指标	满意率		≥90%	问卷结果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 年实现	
自然资源执法 技术服务年度 绩效指标	成本指 标	成本指标	控制在项目预 算内	控制在项目 预算内	控制在项 目预算内	≤90 万	本级部门核 定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核查图斑完成 率	100%	100%	100%	本级部门审 查
		质量指标	核查成果通过 率	100%	100%	100%	本级部门审 查
		时效指标	图斑核查完成 时间	7 天	7 天	7 天	本级部门要 求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耕地保护意识 增强	≥90%	≥90%	≥90%	问卷 结果
	满意度 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 对象满意度 指标	满意率	≥90%	≥90%	≥90%	问卷 结果

表 12-26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1.1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共租赁住房	项目编码	212081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李洪	联系电话	65526576
单位地址	东湖高新区光谷政务中心高新大道 777 号	邮政编码	430075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项目 ☐ 特定目标类项目 ☒		
起始年度	2024 年 1 月 1 日	终止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的指导意见》武房发[2014]143 号、《武汉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办法》（武政规[2020]3 号文）		
项目实施方案	为促进保障工作健康发展，区局将迎宾家园公租房项目委托专业运营机构(武汉光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进行管理，负责项目的资产管理、租金管理、房屋维修管理等日常运营事项，根据市局统一安排，按季度对公租房资格进行复核形成复核结果清册生成租赁补贴名单并发放。		
项目总预算	36	项目当年预算	3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 年预算 12 万、2023 年预算 15 万元、2024 年 36 万元 2.当年预算 36 万，增加原因为房屋在 2023 年未开展维修，运营单位申请在 2024 年开展房屋维修维护工作。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6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公共租赁住房	促进保障工作健康发展，在应保尽保的基础上，确保房源安全使用，对符合政策要求的困难家庭发放租赁（租金）补贴	商品和服务支出—委托业务费，租赁补贴费	36	支付公租房资产管理、租赁管理、物业费、社会综合管理及修缮管理相关费用，武房发[2014]143号、《武汉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办法》（武政规[2020]3号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无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公共租赁住房		在应保尽保的基础上，确保房源安全使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0%	《依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的指导意见》武房发[2014]143号文件及托管运营协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迎宾家园公租房个数	32	
		质量指标	房屋质量安全事故率	≤0%	
		时效指标	承租人资格复核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公租房管理提供服务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住房安全性	安全	
		生态效益指标	对环境影响	良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迎宾家园公租房个数	32	32	32	依据《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公共租赁住房运营管理的指导意见》武房发[2014]143号文件及托管运营协议
		质量指标	房屋质量安全事故率	≤0%	≤0%	≤0%	
		时效指标	承租人资格复核及时率	100%	100%	100%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根据实际量定	根据实际量定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住房安全性	日常维修	日常维修	安全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影响	良性	良性	良性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公租房管理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及时提供服务	保障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100%	100%	100%	

表 12-27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3.11.13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购买耕地占补指标	项目编码	212080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执行单位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项目负责人	夏琰	联系电话	027-67880393
单位地址	高新大道 777 号光谷公共服务中心 7 号楼 4034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 新增项目 ☒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 特定目标类 ☒		
起始年度	2024 年	终止年度	2024 年
项目申请理由	《土地管理法》“国家实行占用耕地补偿制度。非农业建设经批准占用耕地的，按照“占多少，垦多少”的原则，由占用耕地的单位负责开垦与所占用耕地的数量和质量相当的耕地;没有条件开垦或者开垦的耕地不符合要求的，应当按照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规定缴纳耕地开垦费，专款用于开垦新的耕地。”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耕地保护和改进占补平衡的意见》（中发〔2017〕4 号）和《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耕地保护和改进占补平衡的实施意见》（鄂发〔2018〕7 号）文件规定，“市（州）、县（市、区）人民政府应优先保障国家和省级重大建设项目的耕地占补平衡，按照“县域自行平衡为主，市域调剂补充”原则落实耕地占补平衡；本区域确实难以落实耕地占补平衡的，可申请省级统筹。” 《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人才发展激励促进科技创新的若干措施>等 4 个文件的通知》（鄂办发[2021] 19 号）“省级以上重点科技创新项目、光谷科技创新大走廊范围内市级以上重点科技创新项目可以列入补充耕地指标省级统筹范围。”		
项目主要内容	1.参与湖北省耕地占补指标交易活动，购买省内异地耕地补充结余指标，为东湖高新区建设项目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2.为东湖高新区的省级以上重点建设项目向省自然资源厅申请省级统筹，调剂省内异地耕地占补指标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3.为东湖高新区的省级以上重点科技创新项目、光谷科技创新大走廊范围内市级以上重点科技创新项目，向省自然资源厅申请省级统筹，调剂省内异地耕地占补指标落实耕地占补平衡。		
项目总预算	40000 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40000 万元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预算为 50000 万元，2024 年预算为 40000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0000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000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购买湖北省耕地占补指标	参与湖北省耕地占补指标交易活动;为省级以上重点建设项目、省级以上重点科技创新项目、光谷科技创新大走廊范围内市级以上重点科技创新项目申报省级统筹	31012 拆迁补偿	40000	根据 2023 年度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结余指标交易公告,交易底价不低于 30 万元/亩。 根据 2023 年度湖北省补充耕地指标交易公告,旱地指标交易最高限价为 40 万元/亩;水田指标最高限价为 60 万元/亩;旱改水指标交易最高限价为 30 万元/亩。 根据《湖北省补充耕地指标省级统筹管理办法》规定,省级统筹补充耕地经费标准按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力做好资源要素服务保障服务经济社会加快恢复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鄂政办发〔2020〕19 号)规定的标准执行。即补充耕地旱地每亩 5 万元、水田每亩 10 万元(由旱地改造的水田每亩 5 万元),粮食产能每亩每百公斤 0.5 万元,合计确定补充耕地经费标准。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		/		/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按产出、效益、满意度三个维度确定指标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		按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四个维度确定指标完成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购买耕地占补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 年耕地指标采购额	40000	年度计划
		数量指标	补充耕地数量完成率	100%	年度计划
		数量指标	耕地产能指标保障率	100%	年度计划

		数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项目保障率	100%	年度计划		
		数量指标	资金资源互助率	100%	年度计划		
		质量指标	补充耕地合格率	100%	年度计划		
		质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审批通过率	100%	年度计划		
		时效指标	补充耕地及时率	100%	年度计划		
		时效指标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执行率	100%	年度计划		
		时效指标	占补平衡目标执行率	100%	年度计划		
		成本指标	支出控制率	100%	年度计划		
		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满意度指标	考核满意度（%）	≥90%	年度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购买耕地占补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4 年耕地指标采购额	50000	50000	40000	年度计划
		数量指标	补充耕地数量完成率	100%	100%	100%	年度计划
		数量指标	耕地产能指标保障率	100%	100%	100%	年度计划
		数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项目保障率	100%	100%	100%	年度计划
		数量指标	资金资源互助率	100%	100%	100%	年度计划
		质量指标	补充耕地合格率	100%	100%	100%	年度计划
		质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审批通过率	100%	100%	100%	年度计划
		时效指标	补充耕地及时率	100%	100%	100%	年度计划
		时效指标	占补平衡目标执行率	100%	100%	100%	年度计划

		成本指标	支出控制率	100%	100%	100%	年度计划
		时效指标	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执行率	100%	100%	100%	年度计划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建设项目依法依规取得批准手续	稳中有升	稳中有升	稳中有升	年度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助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	助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	助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	助推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	年度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可持续发展	促进生态可持续发展	促进生态可持续发展	促进生态可持续发展	年度计划
	满意度指标	上级部门满意度指标	考核满意度(%)	≥90%	≥90%	≥90%	年度计划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城乡社区支出、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024 年收支总预算 6341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38159 万元，增长 151.09%，主要是按照上级相关要求，新增了高新区房交会项目和购买耕地占补指标经费。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634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48 万元，占 2.1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066 万元，占 97.87%。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63414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63414 万元，占 1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341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3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款本年收入 62066 万元。支出包括：城乡社区支出 62954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39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2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48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1348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35 万元，下降 14.85%，主要是按照上级相关要求，红色物业相关经费和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减少；（2）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其中：人员经费 0 万元、公用经费 0 万元；项目支出 1348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54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91 万元，下降 34.85%，主要是鼎新物业运营费用根据所接项目数量而定、“红色物业”大学生住房补贴根据人员变动情况确定；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工作压减了项目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294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6 万元，下降 8.13%，主要是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跨年安排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5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无增减。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 自然资源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3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1 万元,增长 41.84%,主要是合同跨年支付、新增 8 个街道网络专线接入及技术保障服务支出、新增 24 台国产电脑安装 CAD 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 应急管理事务(款) 灾害风险防治(项)321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41 万元,增长 14.64%,主要是按照省市要求自建房排查整治工作已转为常态化管理工作,增加了日常巡查和日常管理工作。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无增减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2066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4000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耕地占补指标。

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 4844 万元,主要用于: 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购买服务项目、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档案管理

相关经费、地质灾害防治、土地价值评估、土地利用管理、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自然资源执法相关经费。

城乡社区支出(类)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 公共租赁住房支出(项)36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17186 万元，主要用于：规划设计费、批后监管技术服务、基础测绘、城市信息模型建设、耕地保护工作经费、房地产市场整顿、房管专员经费、房地产市场及保障住房监督管理、高新区房交会项目。

九、国有资本经费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费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6341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34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拨款 62066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房屋安全技术服务 321 万元，主要用于房屋安全管理技术服务，组织、指导、协调房屋安全灾害防治等方面的支出。

2. 红色物业相关经费 141 万元，主要用于补贴鼎新物业运营费用及“红色物业”选聘大学生住房补贴。

3. 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 403 万元，主要用于高新区物业服务质量提升及红色业委会建设，包含“红色业委会”启动经费、五星级“红色业委会”奖励、“红色物业”星级评定奖励、物业管理培训、业委会孵化项目等。

4. 人防管理工作经费 50 万元，主要用于警报设备设施管理、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民防空方案计划编修、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人防指挥中心信息化系统维保服务和人防工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专业技术服务支出。

5. 信息化建设 139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国土规划办公云平台维护、信息公开技术支持、街道办网络专线接入及技术保障服务、国产电脑装 CAD 等工作。

6. 法治工作经费 161 万元，主要用于律师坐班专项服务项目、改革事项专项研究、法治宣传和培训、行政处罚法治咨询服务等工作。

7. 信访投诉外包服务项目 58 万元，主要用于信访案件的受理、退件、督办、转办及台账管理等工作。

8. 审计经费 75 万元，主要用于造价审计、预算绩效审计、资产清查等支出。

9. 规划设计费 3548 万元，主要用于战略规划、法定规划、专项规划、实施性规划（城市设计）、规划论证、用地咨询、规划研究、规划设计方案等规划设计项目及相关业务支出。

10. 批后监管技术服务 900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内相关建设工程开展批后监督管理、在建人防工程现场巡查、临时用地批后监管、供应后土地开工竣工动态巡查及低效用地巡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阶段告知承诺制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等支出。

11. 基础测绘 429 万元，主要用于依据省市人民政府关于基

基础测绘工作的要求、《东湖高新区新型基础测绘中长期规划（2018-2025）》要求开展的基础测绘工作，包含 1:500 地形图绘制、地下管线探测、基础测绘成果更新维护、测绘基准体系更新维护工作等。

12. 城市信息模型建设 50 万元，主要用于城市信息模型（CIM）项目二期初步设计方案编制等工作。

13. 耕地保护工作经费 6851 万元，主要用于东湖高新区用途管制和耕地保护信息系统、东湖高新区耕地资源质量分类更新和批而未供专题分析项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新增建设用地报批技术服务、对拟报批地块社会稳定风险情况进行评估、临时用地复垦方案编制和验收技术服务、开展耕地保护相关研究、东湖高新区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机制研究及方案编制、耕地卫片及日常监测技术服务、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耕地进出平衡”工作经费和耕地管护费、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工作（外业）项目等。

14. 土地价值评估 50 万元，主要用于对委托的宗地价格进行评估，按时限要求出具合法有效的评估报告。

15. 土地利用管理 496 万元，主要用于土地节约集约利用评价工作、闲置土地清理及其他土地利用政策研究工作，基准地价、标定地价设置、地价信息系统建立，年度数据建库、集成数据更新、系统更新维护、其他支撑服务，闲置土地处置、各类用地管理、用地研究、地价管理及研究，用地管理的法律服务等。

16. 自然资源执法相关经费 90 万元，主要用于高新区自然资

源卫片执法专项图斑核查项目及土地卫片执法技术服务项目。

17. 地质灾害防治 1535 万元，主要用于地质灾害技术服务，武汉新城(中心片区)岩溶地质调查，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重点勘查靶区中深层地热资源专项调查项目，二妃山、茅店山治理项目，长山隧道滑坡综合治理工程，森林大道边坡监测，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工程等项目。

18. 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购买服务项目 1636 万元，主要用于不动产登记、房产交易窗口业务受理、不动产权籍调查等服务外包项目，国土变更调查，国土空间监测，林权确权登记移交数据整合项目等工作。

19. 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 97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不动产权证书、不动产登记证明，免费邮寄不动产权证书，不动产登记责任保险，云呼叫中心服务，不动产面对面云服务，不动产登记窗口印务采购等项目。

20. 档案管理相关经费 930 万元，主要用于档案整理数字化及保管外包服务、光谷公共服务中心 3 号楼办公室租赁房屋费用（含房屋租赁费、物业管理费）、历史档案数字化及数据清理服务等。

21. 房地产市场整顿 947 万元，主要用于协助局内开展房地产、物业小区等外业巡查以及信访投诉处理、物业管理培训等综合内业工作。

22. 房地产市场及保障住房监督管理 34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房地产市场及保障住房监督管理相关工作。

23. 房管专员经费 285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及农村房管专员支出。

24. 公共租赁住房 36 万元，主要用于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25. 土地出让合同印花税 10 万元，主要用于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后缴纳印花税。

26. 高新区房交会项目 3830 万元，主要用于对在东湖高新区购买新建商品房的毕业 6 年以内大学生，发放住宅专项维修资金补贴、购房补贴；对毕业 2 年以内东湖高新区创业就业的大学生购买新建商品住房的，发放 5 万元安居补助。

27. 购买耕地占补指标 40000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耕地占补指标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7407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882 万元，下降 4.82%，主要原因是按照上级相关要求压减了项目支出。其中：货物类 0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17407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4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17909 万元。其中：规划设计费 3518 万、批后监管技术服务 900 万、基础测绘 429 万、

城市信息模型建设 50 万、耕地保护工作经费 6851 万、房地产市场整顿 947 万、房地产市场及保障住房监督管理 346 万、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购买服务项目 1636 万、档案管理相关经费 885 万、地质灾害防治 509 万、土地价值评估 50 万、土地利用管理 496 万、不动产登记业务运转费用 77 万、自然资源执法相关经费 90 万、公共租赁住房 33 万、房屋安全技术服务 321 万、党建引领创新社区治理专项经费 315 万、人防管理工作经费 49 万、信息化建设 113 万、法治工作经费 161 万、信访投诉外包服务 58 万、审计经费 75 万。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119.00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 119.00 万元。主要实物资产为：土地 0 平方米，房屋 0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2023 年减少国有资产 15.76 万元，主要为：职能调整减少林业资产。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预算支出 63414 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7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27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4.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项）反映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和地方政府在征地和收购土地过程中支付的土地补偿费、安置补助费、地上附着和青苗补偿费、拆迁补偿费支出；土地出让业务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土地出让业务费用的开支；公共租赁住房支出（项）反映从土地出让净收益中安排用于发展公共租赁住房方面的支出。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灾害风险防治（项）反映组织、指导、协调各类风险灾害防范治理方面的支出。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

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